

國立中山大學文史學研究所

月 刊

第一卷 第二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出版

目 錄

晚明史籍考序.....	朱希祖
舊五代史校補序.....	溫廷敬
法蘭西中世紀敘事詩.....	吳 康
唐貞元十年册封南詔開路刊石.....	黃仲琴
孔雀東南飛年代考上篇.....	王 越
古代越族考上篇.....	羅香林
魏晉南北朝之脂支三部及東中二部之演變.....	王 越
從歷史觀點批評自由主義.....	鄒文海
介紹與批評	
讀顧頡剛先生古史辨.....	佛 應
家譜叙錄	
丹山謝氏譜五冊.....	羅香林
文史學界消息.....	
廣州市展覽會古物館概況	
廣州市展覽會古物館本所陳列室概況	
廣州市展覽會民俗館概況	
廣州香港一帶之收藏古物者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Monthly

of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Language

Vol. 1, No. 2. (28, Feb. 1933.)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晚明史籍考序

朱希祖

有普通目錄之學，有專門目錄之學，朱彝尊之經籍考，章學誠之史籍考，爲經史專門目錄之學；輒近因史籍考不傳而分代爲之者，如近時之蕭梁舊史考，魏普源流考，日本蒙古史研究中之元史研究資料並參攷書目。雖廣狹不同，精粗互異，要其爲史籍考之流則一也。安陽謝君剛主有晚明史籍考之作，起於萬曆天啓，訖於台灣鄭氏之亡，明曆告終，成書二十卷。蓋自萬曆以來，後金崛起，成遼瀾之外患，釀闖獻之內訌，薦食比都，憑陵南國，其間配載繁賾，忌諱孔多。順康之際，大興史獄，至於乾隆，廣搜博采，一概禁燬，故明史自萬曆後，缺略諱飾，在所不免。清史稿於南明三朝，亦語焉不詳。至於今日，收拾燼餘，百無一二，卽偶有遺編，然流傳既渺，什襲彌珍，欲思補苴闕佚，匡正違誤，蓋恭難矣。夫其得之之難既如彼，需之之要又如此，自非氣魄弘偉，毅力堅貞，蹇有不望而生畏者。謝君秉承師教，成此巨編，閱時已及四年，奔走幾及萬里，凡通都大邑，官私藏書，靡不借覽，旁及日本朝鮮，力所能及，亦常鈔譯不倦，蓋篋屨初稿，而所費精力已爲人所不能及矣。謝君以余曾治斯學，知其甘苦，徵序于余。余自二十五年前遊學日本，初留意於晚明史籍，其時二三師友，亦嘗弘獎斯風，餘杭章先生，首先傳刻張煌言蒼水集，張斐莽蒼園文彙餘。蒼水自言借聲詩以代年譜，其書爲滄洲思明史事所萃，莽蒼園文餘，多殉國巨公傳記，且嘉邇海外，與朱公之瑜，同調合契，形之文告，由是舜水文集，亦傳刻於海內。儀真劉氏，亦頗欲著後明書，預徵章先生爲序，今存於文集內，其條目可攷也。其時東京上海，聲氣相應，順德鄧氏，乃大事搜輯，野史遺文，遐邇薈集，斷簡零篇，郵之以學報，鴻文巨冊，彙之以叢編，由是南疆

逸史足本出，而楊氏十二跋遂傳布於宇內，明季史籍之目，蔚爲大觀矣。海內學子，頗多抽其墜緒，廣爲搜討，蓋讀此等書者，皆有故國河山之感，故能不數年間，光復舊物，弘我新猷。回顧順康雍乾諸朝，出其暴戾雄鷲之力，以從事於推殘禁燬者，方知其非無故也。民國既建，海上有痛史之刻，有明遺民錄之作，方期此等鉅製，日出不置，俾得彙輯發殘，完成信史；詎料十餘年來，此風日就衰歇，蓋羣衆心期，往往隨一時之風氣，而非思千秋之絕業也。余廿餘年來，南北奔走，亦嘗從事採訪，略有藏度，傳鈔摘錄，時有所獲，然積之愈多，讀之愈艱，考訂編纂，更難爲力，歲月蹉跎，訖無成就。竊嘗思之，作史之業，蓋有三期，第一搜羅務期廣博，溫容臨南疆逸史所采，僅數十種，然徐鼎小勝紀傳，尙未見及溫書，李慈銘傳以禮以博覽名，亦未見徐氏記傳。古今著書，多有同慨！况內閣扁閉之籍，故家深藏之書，海外孤傳之本，皆以漸而出，人寡幾何，頗有難俟之感！故一方竭吾之力，從事搜采，一方隨所得書，從事整理，不必以前人所見之目，盡入吾藏，方從事於著述也。第二攷訂務期精審，前人著書，往往貪多務廣，不加攷訂，卽據爲事實，遂至真僞不分，是非難別，盛國沈海之冤，東武紀年之譌，臆笑方來，貽誤後業，此皆偶爾不謹，致有此失。他若王夫之之永曆實錄，林時對之荷槎叢談，李爾任情，遂成謗史，攷其事實，大都不根，諸如此類，不勝枚舉。至十八先生之獄，名氏各書不同，鄭延平王之封，年月諸家互異，非彙數十種之書，不能折中一是。且攷訂一事，往往由甲及乙，由乙及丙，轉輾牽連，都有異說，故欲定甲事，必先攷乙，欲定乙事，又必攷丙，非至靜不能理其糾紛，非至明不能斷其是非，非借助金石檔案詩文筆札，亦無以知其致誤之由。故有豐富之史籍，非經縝密之攷證，譬猶金鐵未鍊，泥沙未去，不足以成器皿也。第三去取務權輕重，一切史材，非皆有用，何者宜取，何者宜去，非立定標準，不能權衡輕重。前人著史，往往側重朝廷，而輕視社會，注意政治，而忽略文化，崇奉英豪，而棄置羣衆；發揚道德，而罕言經濟，至若夷夏之辨，治亂之理，亦多忽諸。例如小腆紀年，專獎死節，每失一城，喪一地，死者姓名，衆如貫珠，儼若盡卒爲一王，隕躬爲一姓者。勝朝殉節諸臣錄，遂欲鼓舞忠節，殉彼非類。又其時野史譏評，往往苛於從賊，寬於降虜，而不

知李爲同種，虜爲異族，是非啓亂，一至於此。是故史料之攷訂，雖極精瑋，而編纂之時，亦須緯以社會最要之條款，經以科學嚴格之律令，方足稱爲上乘。譬如覽宮室之美，第一期欲其入門也，第二期欲其升堂也，第三期欲其入室也，既不可躐等以求，亦不可一蹴而幾，積數十年之搜討研究，不旁鶩於勢耀，不耽逸於聲華，尙未知能成與否，蓋學問之成績，不可徵倖致也。方今治史學者，滯初步則徒誇張目錄，截中步則徒窮探枝葉，躐終步則或輕言編纂，稗販鈔胥，或空談方法，道聽塗說；街衢詭耀，尊己凌人，此真所謂唐華朝菌，不經風霜者也，欲其革除叫囂之風，振導樸實之學，豈不難哉！謝君富造往之神，不肯以故步自封，方將遊學海外，力求精進，此編之作，既自開闢門徑，亦以溉灌朋儕，卽如余之儉見寡聞，亦得一擴耳目，增益知識，豈得以目錄之學少之哉；亦豈得以目錄之學限之哉：

本刊第一期要目

(民國廿二年一月卅日出版)

- 乾隆內府銅版地圖序.....朱希祖
 元和姓纂校補序.....溫廷敬
 法蘭西語之起源.....吳康
 唐代歌詩.....朱謙之
 中國古代地理學之發展.....鍾道銘
 民族與民族的研究.....羅香林
 英法聯軍廣東故十三行行商調停戰事史料.....梁嘉彬
 唐胡祿考(譯).....羅濡霖
 介紹與批評
 讀顧頡剛先生古史辨.....佛應
 王輯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羅漢
 通訊
 關於牧原和尚的年代及後漢書註校補問題寄羅君香林 丘復
 關於牧原和尚的年代問題上丘先生 羅香林
 文史學界消息四則

※ ※ ※ ※

本所輯刊第一卷第一期要目

(民國二十年七月出版)

- 說文異字異讀出於同字同語攷.....潘尊行
 沈約年譜.....伍俶
 明儒生卒年表.....何子培
 語言學與古中國(譯).....潘尊行
 由中國經濟史上所見之江蘇儀徵縣.....夏定域
 雲南羅羅族的巫師及其經典.....楊成志
 對於藏譯西夏文的一點意見.....劉萬章
 經典釋文反切語與廣韻切語異同攷.....聞宥

舊五代史校補序

溫丹銘

乾隆間重輯舊五代史。當時謂爲盛業。卽後之病之者。亦僅謂其刪去註明出處。輕改舊譯人名。而不知其疏忽苟且。鹵莽滅裂。其紕繆脫漏。乃不可僂指數也。近日浙人劉翰怡。新刊邵二雲學士原輯本。于芟削出處之病。已豁然盡除矣。卽其他之因忌諱而改避者。亦藉此留存一二。以見當日文網周密。推及前代史書之無謂。然其紕繆脫漏。固無異于武英殿鐫刻之本。卽其忌諱改避者。雖不至如殿本之廓清推陷而無餘。然亦已去十之七八。而大非薛氏之真面目也。今試畧舉其一二最著者言之。如梁太祖紀。已云采撥册府元龜矣。然其脫漏者不少。甚至如卷二天復元年之長蘆班師。竟脫去閏月晉人燕人同攻潞帥一行。遷接于十二月己丑奏請備廊餐之下。註爲疑有闕文。而不知所闕者固赫然在也。孔謙傳之引元龜。亦復類此。其疏忽爲何如耶。自云據前代徵引薛史之書。如通鑑攷異通鑑注等。皆參互校訂。以臻詳備。乃于孟方立傳之據考異補者。竟四失其一。胡注引薛史地理志者至十八。卽其明標地理志者。亦及五條。乃全不之及。至不知薛史原名地理志。而臆名爲郡縣志。其鹵莽又何如耶。至王處直傳。引舊唐書王處存傳。竟于處直出兵戰敗。臆改爲處存。則益爲紕繆矣。其他類此者不可勝舉。嗟夫。吾誠不解清代諸儒盛認明人官書之謬者。其自爲乃復蹈此。益不解以二雲學士爲史學大師。而其所輯之書。乃復名實不稱耶。至薛氏指斥契丹。或乖史體。然如宋景德時修冊府元龜。王欽若以南北史有索虜島夷之號。欲改去。王且曰。舊史文不可改。乃詔欲改者注釋其下。彼乃自編一書。猶謹慎如此。况其爲輯原書歟。故苟當日諸臣。處異族人主猜忌壓制之下。已不能不改。又不能改而註釋其下。如改舊譯名之例。則亦宜引島夷索虜非史

體之義。畧舉其端于凡例。以明改革之由。則猶覺光明正大。可昭示于天下後世。乃徒徇心視視。逢迎君主之意。私竊竄改。欲泯前史之迹。使後人無從得其贖證。嗚呼。可謂愚且妄矣。不佞於十數年前。初覽冊府元龜。覺是書之多有脫誤。思有以校補之。乃奔走衣食之間。忽忽數年。而此願未遂。戊辰秋。始勉爲之。方成四卷。以小兒婚事中止。庚午夏。復謀展續。適滬上商務印書館。影印百衲本二十四史。有徵求薛史之舉。方謂原書尙在天壤間。正可應時而出。無勞曠生之心血矣。乃遲至隔歲。而消息杳然。今夏賦閑。乃屏去一切人事以爲之。甫就大半。忽遭先慈大故。肝腸摧裂。何心筆墨。及安葬事畢。自惟此生已無可以酬罔極之恩。尙藉此一二著述。貢獻于世。或可慰先靈于地下。不得已抑哀從事。幸得告成。然以學術固陋。重以人事之牽累。精神之疲乏。其中繆誤。必不能免。冀海內人士有以教正之。如天之福。原書復出。則舉此而拉雜摧燒之。或以供覆瓿之用。固私心所願望而馨香禱祝者也。民國二十年辛未孟冬既生魄大埔溫廷敬丹銘序

法蘭西中世紀敘事詩

吳 康

大地各民族文學之演進，韵文咸先於散文，以歌辭和協，感人獨易故也。法國中世詩歌，敘事詩 *Epopée* 先於律曲 *Cantilène* 乃此邦文學之導源。敘事詩者，長言詠歎歌英雄事迹之詩章也。其詩以敘述英雄軼事為主，雜以怪異偉蹟，故其基本元素，一曰述事 *Récit* 二曰奇瑣 *Merveilleux*。述事故與抒情詩之主歌唱，戲劇之主行事者不同；唯此云述事，與歷史之紀載大異，史傳所紀為真實，敘事詩則寓言也。奇瑣則詩中人物生活，能由作者意想奔赴，為軼出常情之行事，而其感人也深。法國中世敘事詩，以杜魯威詩派 *Trouveres* 為作家肇始，然其詩多散失，十一世紀前作品已不復見。

古今學者論此邦中世敘事詩，察其異同，分為三類，曰法蘭西系 *Cycle français*；曰不列顛系 *Cycle breton*；曰古代系 *Cycle antique*。系者 *Cycle* 言就諸詩歌內容題義品質類似者彙為一集之總稱也。今序列三系流別如次焉。

一·法蘭西系

古事詠——以法蘭西史料構成之敘事詩，乃此邦民族敘事詩，是曰法蘭西系。亦原本史實，乃經稗官傳說授受失真，遂令詩中陳事不可復辨。此系詩歌，名曰古事詠 *Chansons de geste*。事 *Geste*（拉丁 *Gesta*）訓諳曰史 *Histoire*，古事詠者，古史詠 *Chansons d'histoire* 也。

古事詠起源——昔法蘭族帥魁座側，輒有詩人，歌詠功蹟，篇章至短，於大宴或誓師交鋒前在軍旅前列歌之，以作士氣。又有英雄詩者，亦本史實為之。此在墨羅溫朝，已漸發達，以夏理曼帝 *Charlemagne* 在位時尤發揚炳蔚，風尚獨尊。

此種敘事詩自然之進程，循迹達於九世紀，九紀以還，人不復為新製；杜魯威

詩派乃就古作，輯而存之，豐其內容，明其類別，而古事詠之制作，自此始也。

古事詠史畧——古事詠之多者，以羅蘭行 *Chanson de Roland* 夏理曼參禮旅行記 *Pelerinage de Charlemagne* 哥蒙 *Cormond* 諸歌爲最古，蓋作於十一世紀後半期，自此至十二世紀終期，乃此邦敘事詩發榮滋大之時代。其文篇章少短，以十綴音詩句爲之，以對語聯句或不完備之腳韻分段，其式不一。十三世紀，完備之腳韻 *Rime* 始立。十四世紀，篇章間出，風興雲蒸，蔚爲宗派。而彈唱詩人 *Tongleurs* ou *menestrels* 乃強合諸篇章而歌之，詩中人物世系生平，以己意增損牽合；十四世紀末，始以散文撰事。十五世紀，印刷術興，歌詩故事，趨於平庸通俗，如藍叢書 *Bibliothèque bleue* 中選輯者矣。

古事詠類別——古事詠凡別二大類，一尊法蘭西王朝統一而主抗外敵，是曰王家敘事詩 *Epopée royale* 乃此邦國魂詩也。一述封建諸侯內爭或反抗王室，是曰封建敘事詩 *Epopée féodale*

王家敘事詩，以夏理曼 *Charlemagne* 爲中心人物，其作品之最著者曰羅蘭行 *Chanson de Roland* 乃十一世紀末(或十二世紀初)無名氏撰，述七七八年夏理曼南征西班牙(時爲阿剌伯人所據)敗劍北歸，其帥羅蘭 *Roland* 率軍後殿，拒撒拉生人 *Sarrasins* (西歐人稱回教人號)越庇里尼諸山，爲巴斯克族 *Basques* 所殺軼事。中述龍石窩 *Roncevaux* (庇里尼山谷羅靈靈節處)之戰，及羅蘭之死，慷慨激越，沈雄悲壯，當日戰爭風習並見其中。惟作者未能講求排比放實，剖析人物品性，鎔鑄而出之，致其中敘述或多粗略未備，故羅蘭行，乃一強有力之想像及不完備之藝術構合之作品也。此詩既出，風靡一世，十二世紀中葉，亞爾曼語轉譯，十三世紀初，尼柔蘭語 *Neerlandais* (魯窪國或荷蘭語)及古那威語轉譯，英格蘭西班牙意大利，亦爭傳誦弗衰，其影響所被，蓋可知矣。

封建敘事詩，大抵寫當日四方侯伯，反抗王室或內相爭奪之狀，詩中王室尊嚴，轉爲嘲哂非笑，君主咸是蠢駘，戰士亦多頑鄙，而封建侯伯，乃獨聰明強毅，力爭上游。其作品著者，如丹麥奧瑞 *Ogier le Danois* 雷諾德蒙道邦 *Renaud de Montauban* 則述諸男爵 *barons* 反抗王室之事；如賴烏德剛伯來 *Raoul de Cambrai* 羅

連軼事 *Geste des Lorrains* 等則言侯伯自相爭奪者也。

此外又有冒險敘事詩 *Epopée d'aventures* 及巡十字軍 *Croisades* 東征故事詩，亦可附入本系。(法蘭西系)冒險敘事詩，乃古代故事小說，而以法文敘事詩體裁出之，故亦附於此邦民族敘事詩之列。十字軍東征故事詩，則半本史實，半出臆造，蓋法人遠在歐陸，懸揣十字軍東征奇蹟而爲之，非作者躬與戰役，紀述本事也。

十四世紀，英法百年戰爭(一三三七——一四五三) *la guerre de Cent ans* 之際，民族敘事詩，間有述作，自是墮靡不復振，敘事詩之史，於焉告終。

二、不列顛系 *Le Cycle breton*

性質——不列顛系小說，與古事詠作品絕異，(不列顛系小說以法文編著最古者當上溯至十二世紀末)昔人目之曰寓言 *Fiction*，以與別於本乎史實之法蘭西系作品也。以「想像」爲立言之本，其想像別號曰「幻想」，故奇蹟，乃其情節中之主要成分。禮俗點染適宜，愛情爲其主幹，神祕，宗教，武士風氣諸事，充滿布護於字裏行間，則色勳特族精神之表見也。

亞都故事——五六兩世紀中，不列顛族，抗薩克遜族 *Saxons* 侵畧，戰爭相繼，卒挫敗，退居於英之威爾士 *Wales* (法語曰加盧 *Galles*) 康訥蘭爾 *Cornouaille* (英語康窩爾 *Cornwall*) 法之不列顛 *Bretagne* 各地。循其戰爭史蹟，演爲故事，以亞都王 *Arthur* 爲中心人物。王生六世紀時，嘗克強敵，終爲求不列顛獨立之戰而亡，乃故事中則王一易而爲勇敢強毅，無戰不勝，驅薩克遜族出英格蘭境，持兵甲至羅馬，其姪反，王被傷，諸仙女載之亞華龍 *Avalon* 島上，卒回國，救不列顛族，求獨立焉。

王於加愛崙 *Cae'rle'on* 城中設一圓案 *Table ronde* 以待諸武士，圓案者，周圍平等不分高下之意，於是有圓案小說焉。

博雅著作及通俗詩——不列顛族故事傳說，嘗有文士彙編成書，九世紀中有史家曰史可弟日奈 *Marcus Scotigena* 者(名馬亭士)始述亞都軼事，高美萊 *Gaufrey* (系出孟摩特 *Monmouph* 家)於其不列顛史 *Historia Britonum* 中，寫亞都宮廷之狀，描繪如生，魏士 *Wace* 嘗以法蘭西語轉譯是書，論其所言，蓋介於歷史與敘事詩間一種作品也。

不列顛小說輒蒙此等博雅著作之影響，惟小說發達，殆直捷得於當日所云通俗詩。蓋不列顛嘗有歌者携琴游行，唱述故事，其歌詞率短章，以入綴音詩句構成，名曰小時 *Lais*，由色勒特語轉譯法蘭西語者至衆。自是法語作者不乏其人。故此類小時，乃介於色勒特詩及法語放作間一種過渡詩體作品也。

圓案小說集 不列顛小說，初爲溫雅之散文，祇供誦讀，弗施之於歌唱。其後法蘭西詩家基列士丁德道亞 *Chrestien de Troyes* (生平史傳不詳) 乃取圓案故事，序之以詩，凡爲加盧白士華 *Perceval le Gallois* 伏獅武士 *le Chevalier au lion*。郎士洛 *Lancelot* (一名小車武士 *le Chevalier à la Charrette*) 克利瑞 *Cléges* 厄力克及厄尼德 *Eric et Enide* (一一六〇——一一八〇) 諸篇，總曰圓案小說集 *Romans de la Teable ronde* 郎士洛一書，爲中世紀儒雅愛情 *Amour courtois* 之模範，儒雅愛情者，乃中世紀武士對於所事女主應守之情愛也；故圓案小說，亦名儒雅小說，以諸書所述，不出此義。伏獅武士，述亞都王宮中武士伊文 *Ivain* 軼事，爲基列士丁生平傑作，其後冒險小說，卽淵源於此。

三、古代系

古代系者，乃教宗哲學見通俗說事詩歌之興，思假其術施之於古代著述而立者也。中世紀時，古代經籍，咸由教宗保藏；祭司教父，誦說文辭，而不明其義。乃爲書以述古事，旨在宣講史實，贊揚風教，而於美術文藝性質無關，且輒以目前禮俗慣習，施之於古希臘羅馬，如本系代表作品「亞力山大小說」*Roman d'Alexandre* 書中所述，城郭人民，風俗習尚，咸是中世紀作者時代事境。亞力山大十二侍衛，亦與羅蘭行夏理曼同。此書乃十二世紀郎伯雷道 *Lambert le Teors* 及亞力山大德柏奈 *Alexandre de Bernay* (或德巴黎 *de Paris*) 編著，以十二綴音詩句爲之，晚世亞力山大詩格 *Alexandrin* 卽濫觴於此。

此外本系作品尙多，皆平典無足觀，故以文學成績言，古代系下於前二系遠矣。

唐貞元十年册封南詔開路刊石

黃仲琴

此刊原文如下：

大唐貞元十年口口口口九月廿日 雲南宣慰使（第一行，石屏，袁君丕，鈞，
謂：年字下，疑爲歲在甲戌四字，）

內給事俱文珍 判官劉幽巖小使吐突承瑛（第二行，）

持節册南詔使御史中丞袁滋副使成都少尹龐頌（第三行，）

判官監察御史崔佐時同奉 恩命赴雲南册（第四行，）

蒙異牟尋爲南詔其時節度使尙書右僕射成都（第五行）

尹兼御史大夫韋臯差巡官監察御史馬益統行營兵（第六行，）

馬開路置驛故刊石紀之（第七行，）

以上七行，由左而右，共一百十九字，字大約八分，均楷書，厚重似顏平原。

袁滋題

以上一行，三字，字大二寸許，篆文似元結晤臺銘，惟無其整飭。

此刊在雲南舊昭通府轄，今大關縣所屬之豆沙關，山路之左，紮砂石巖上摩崖。
。大關志未成書，昭通志未載，作者所見之各金石書，亦無著錄。

關於此事，唐與南詔之往來，先摘鈔各書所載，藉供參攷。

通鑑綱目，唐德宗貞元十年，（公歷七九四，）

綱：遣使立異牟尋爲南詔王。（此條記在夏六月，李抱真卒之後。）

目：「雲南王遺其弟，獻地圖土貢，及吐蕃所給金印，請復號南詔，詔以袁滋
爲册使，賜以銀窠金印，異牟尋北面跪受册印，因與使者宴，出玄宗所賜器物

，指老笛工歌女，曰：皇帝所賜龜茲樂，惟二人在耳；滋曰：南詔當深思祖考，子子孫孫，盡忠於唐。異牟尋拜曰：敢不敬承使者之命。」

新唐書卷一五一，袁滋傳：

「滋，蔡州朗山人，……遷工部員外郎，章皐始報招來西南夷，南詔異牟尋內屬，德宗選郎吏可撫循者，皆憚行。至滋不辭，帝嘉之，擢祠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賜金紫，持節往。除年，還使稱旨，進諫職大夫。……工篆隸，有古法。……」

新唐書，卷一五八，章皐傳：

「章皐，京兆萬年人，貞元初，代張延賞，為劍南西川節度使。初，雲南蠻，竊相吐蕃，其盜塞，必以蠻為鄉導。皐計得雲南，則斬虜右支，乃間使招徠之，稍南通西南夷。……雲南款關求內屬。九年，皐以功，為檢校尚書，右僕射，扶風縣伯，遷幕府崔佐時，由石門，趣雲南，而南詔復通。石門者，隋史萬歲，南延道也，天寶中，鮮于仲通下兵南溪，道遂閉。至是，蠻徑北谷，近吐蕃，故皐治復之，繇黎州，出邛部，直雲南，置清溪關，號曰南道。乃詔皐統押延界諸蠻，西出八國，雲南安撫使。〔唐樊綽，蠻書，雲南界內程途篇：自西川或維府，至雲南蠻王府，州縣館驛，江嶺罷塞，並里數，計二千七百二十里。又，從石門外，出魯望昆川，至雲南，謂之北路。黎州，清溪關，出邛部，邛會通，至雲南，謂之南路。從戎州南，十日程至石門，上有隋初刊記處云：開皇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兼法曹黃榮，領始益二州，石匠鑿石四孔，各深一丈，造備梁橋閣，通越祈州，津州，蓋史萬歲南征，出于此也。天寶中，鮮于仲通，南溪下兵，亦是此路，後遂閉絕。〕

舊唐書，卷一九七，南詔蠻：

南詔蠻，開元二十七年，徙居太和城。（明一統志，雲南大理府，太和城，在府城南一十五里，南詔徙治太和城，卽此。）崔佐時至牟尋所都陽苴咩城，（卽羊苴咩城，明一統志，雲南大理府，羊苴咩城，在南北二關之間，城有九重

，南詔異牟尋，自太和，徙此城。）南去太和城十餘里，東北至成都，二千四百里，東至安南，如至成都，通水陸行之。……祠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袁滋，持節冊南牟，仍賜牟尋印。

新唐書，卷二二二上，南詔：

大曆十四年，閣羅鳳以鳳迦異前死，立其孫異牟尋以嗣，異牟尋有智數，善撫衆，畧知書。……悉衆二十萬入寇，德宗發禁衛，及幽州軍以援，東川與山南，兵合，大敗異牟尋衆，……稍謀內附。亦會節度使韋臯，撫諸蠻，有威惠，諸蠻頗得異牟尋語，白于臯，時貞元四年也。臯乃遣謀者遺書，……異牟尋後五年，遣臯帛書，臯護送使者京師，德宗嘉之，賜以詔書，命臯遣謀往覘，臯命其屬崔佐時，至羊苴咩城。……明年，夏六月，冊異牟尋爲南詔王，以祠部郎中袁滋，持節領使，成都少尹龐頤副之，崔佐時爲判官，俱文珍爲宣慰使，劉幽巖爲判官，滋至大和城，異牟遣兄蒙細羅勿，以良馬六十迎之。……

至言開路者：

樊綽蠻書，雲南界內程途篇：

貞元十年，南詔立功歸化，朝廷發使冊命，而邛部舊路，方有吐蕃侵鈔隔關，其年七月，西川節度韋臯，乃遣巡官監察御史馬益閉石門路，量行館石門東崖石壁，直上萬仞，下臨朱提江流，又下入地中數百尺，惟聞水聲，人不可到，西崖亦是石壁，傍崖亦有閣路，橫澗一步，斜亘三十餘里，半壁架空，欹危虛險，其安梁石孔，卽隋朝所鑿也。……

考元李京雲南志畧：唐明皇時，南詔武王閣羅鳳，刻石於龍尾關，明其不得已叛唐之意。是異牟尋之歸唐，固其先代志也。唐室命使以六月，馬益之開路，以七月，袁滋之題名，以九月，亦可見當時承命者之圖功迅速也。馬益之安梁石孔，有爲隋代所鑿者，隋代鑿孔，既有刊記，豆沙關之刊石，知其途徑，非循前代之舊也。袁滋等是行，意義重大，又能不辱使命，此開路刊石，既可考古代之交通，與史傳互相證明，且金石家，復鮮著錄，誠可貴也。此刊石紀中，小使吐突承曜，上引各書

，均未載及，新唐書二零七，吐突承璀傳，自憲宗朝紀起，其在德宗朝事，亦未詳載，是此紀，足補唐書之缺也。豈史以其爲小使，削而不書歟？德宗之命爲小使也，豈以其閩人，知南方情事歟？

二二、一、二二、

孔雀東南飛年代考

王 越

孔雀東南飛一詩，可謂爲中國長篇敘事詩之最特色者。以現有載籍言，此詩首著錄於陳徐陵之玉臺新詠，題曰，「古詩爲焦仲卿妻作，」無作家姓氏。致隋志玉臺新詠以前，吾宋樂諸代人，嘗編詩總集或樂府歌辭鈔各若干卷。中經亡佚者不鮮。孔雀東南飛曾否見錄於此類已經亡佚之載籍，今已不可得而稽攷。玉臺新詠載此詩之序文曰：據（四部叢刊本）

漢末建安中，廬江府小吏焦仲卿妻劉氏爲仲卿母所遣，自誓不嫁，其家迫之，乃沒水而死；仲卿聞之，亦自縊於庭樹。時傷之，爲詩云爾。

信此序文者，如宋郭茂倩樂府詩集，元左克明古樂府，明馮惟訥古詩紀，梅鼎祚古樂苑及漢魏詩乘，清王士禛古詩箋，費錫璜沈用濟漢詩說，沈德潛古詩源，王闈運八代詩選，俱將此詩列入於漢作。渠輩編纂，或未加深攷。或陳陳相因，吾人決不能引爲典要。前人對此持懷疑之態度者，如宋劉克莊於其後村詩話，卽判此詩爲六朝人所作。第劉氏片辭斷案，未舉理由，較之蘇軾懷疑蔡琰悲憤詩更遜一籌。邇年以來，援舉佐証，而斷此詩非漢代作品者漸盛。此種趨勢，殊爲吾人所欲贊揚；蓋中國古代之僞作，或原作而經後人之竄改者，多如牛毛。吾人對於古籍，勿論其爲經史子集，苟未經証實其無僞者，俱須懷疑之，始不至爲妄人所欺，或因誤認僞作，而淆亂歷代學藝之遞演。惟吾人所以不憚懷疑者，其目的在甄別真僞。欲達此目的，則宜尋求確証。無偏無黨，一惟確証是依，結論方不至誤。倘原作本非僞托，論者未加深究，輒摭拾枝節，錯認佐証，必欲證之爲後人所僞，則亦過矣。孔雀東南飛自經近人懷疑後，起而辯護此詩爲漢作，或認其作於建安

以後不遠者，亦不乏其人。各方辯難，俱似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迄未得確切之斷案。（見國學月報，現代評論，白屋說詩，及漢詩研究。）本文作者，研討結果，認此詩仍爲漢作，懷疑者所舉之佐証，俱不能成立。

懷疑者所持較重要之理由約可歸納爲二。

（一）此詩用韻，不類漢詩。（二）此詩所用之名詞，其所代表之物事或意義，間非漢代所有。茲分篇辨之如下。（其已經前人解答者不贅。）

（一）韻辨

欲攷孔雀東南飛一詩之用韻是否合於漢音，其先決條件，卽須明瞭漢代音韻之特點。漢去周未遠，其音之合於周代者固有之，然若執三百篇之韻以律漢作，則殊失當。陳第曰：「一郡之內，聲有不同，繫乎地者也；百年之中，語有遞轉，繫乎時者也。」（讀詩拙言）斯言可謂探本之論。漢之開國者爲劉邦，劉起於楚，特尙楚聲，故楚聲之勢力，流被於漢代者甚大。加之楚人多才，南音久暢，屈宋之徒，辭章燦然，漢代作者，遂多追其風而沿其波。劉彥和謂「賦也者，受命於詩人，拓宇於楚辭，……漢初辭人，順流而作，陸賈扣其端，賈誼振其緒，枚馬同其風，王揚馳其勢；臯朔已下，品物畢圖，繁積於宣時，核閱於成世，進御之賦，千有餘首，討其源流，遂興楚而盛漢。」（文心雕龍二）言漢韻者，於此宜特加注意，蓋以方音文學，（顏氏家訓音辭篇謂九州之人，言語不同，春秋標齊言之傳，離騷曰楚辭之經。吾人一究屈宋造辭用韻，卽可知顏說之不謬。）一躍而爲詞宗，則其影響於當代音韻，從可知也。

抑尤有進者，我國文字，衍聲者多於衍形。周代字用籀篆，凡諧聲之字，音讀必與其聲母同韻，故爾時用韻甚嚴。段玉裁謂周秦有韻之文，某聲必在某部，至疇而不可亂，故視其偏旁以何字爲聲，而知其首在某部，卽此意也。降及漢代籀篆者爲隸草，昔日諧聲之字與聲母必同其韻者，至此已難於辨別，而韻書未定，音無標準，於是作家屬文取韻，漫無限制，較之周代，混淆多矣。

基於上述數種原因，漢代音韻遂不能與三百篇盡符，舉其異點言之有七：（一）歌戈麻與魚虞模界限不清；（二）陽唐庚時與東冬鐘江合，甚且出入於青蒸侵咸諸韻

；(三)真臻先諄文殷魂痕及元寒桓刪山仙混用；(四)侵覃以下九韻區界靡漫；(五)支齋佳與脂微皆灰疆界不嚴，甚通協之咭；(六)脂微皆灰通協歌戈麻；(七)之咭部字之有轉入蕭尤幽韻者甚且與宵肴豪魚侯等韻相出入。凡此俱爲漢韻之特點，明於漢代樂府及詩賦者，類能道之。顧炎武曰：「自秦漢之文，其音已漸戾於古，至東京益甚，」(音學五書敘)江永亦謂：「三百篇後，古音漸廢，屈宋辭賦，往往有齟齬之韻，漢雖近古，時有古音，而踈駁舛謬者亦不少。」(古韻標準例言)職此之故，下文辨孔雀東南飛一詩之用韻，卽多以晚周及漢代作品(易傳及素問列入漢作)爲證，蓋取其類似也。(古韻分部參照夏忻二十二部表)

孔雀東南飛五里一徘徊(脂部)十三能織素十四學裁衣(脂部)十五彈箏篋十六誦詩書(魚部)十七爲君婦心中常苦悲(脂部)君既爲府吏守節情不移(歌部)雞鳴入機織夜夜不得息(之部)三日斷五匹丈人故嫌遲(脂部)非爲織作遲君家婦難爲(歌部)妾不堪驅使徒留無所施(歌部)便可白公姥及時相遣歸(脂部)

此段脂之歌魚四部合韻應加詮釋者有四

(一)脂之合韻 鄭庠古音辨，顧炎武古音表，江永古韻標準，俱將支脂之三部合而爲一，至段玉裁作六書音均表始分出支佳爲一部，脂微齊皆灰爲一部，之咭爲一部，段氏之言曰，五支六脂七之三韻自唐人功令同用，鮮有知其當分者，今試取詩經表(按卽氏所作五表之一)第一部(之咭)第十五部(脂微齊皆灰)第十六部(支佳)觀之，其分用乃截然。(音均表一)戴震初猶疑其說，(段氏聲韻表序及致江有誥書)後乃信之，(戴氏答段氏論韻及音均表序)並稱其卓識足以千古。戴氏嗣作聲類表，支脂之遂亦分立。孔廣森眼膺段氏之見，謂其獨證遺經於千載之下(詩聲類八。)稍後王念孫及江有誥亦獨立發明支脂之應分爲三。此讞已定，於是嚴可均說文聲類，張成孫說文諧聲譜，胡錫燕詩古音釋，夏忻古韻二十二部表，張畊古韻發明，姚文田古音譜，陳立說文學生述，孔、周六書通故，龍啓瑞古韻通說，劉逢祿詩聲衍，傅壽彤古音類表，章炳麟成均圖，黃侃古音二十八部表，雖其區分細目各有差異，然支脂之分立，俱無異議。(惟張行孚說文審音仍將此三部合而爲一張氏之分部殊疏舛不足論)

由是觀之，古音支脂之應分爲三，毫無疑義，然支與脂之疆界，至漢代而稍混

，之與支脂亦間有出入。（實則此三部彼此合韻之例，於周代韻文已間有之，段王嚴江……諸氏之表譜書可覆按也。）茲略取晚周及漢代韻文以證之。楚辭卜居訾斯啞兒韻，素問至真要大論維歸知韻，陸賈新語資質篇隄溪開駭窺知韻，司馬相如上林賦，砥水豸氏豕韻，曹操苦寒行悲啼韻，甄后塘上行悲辭韻，此支脂合韻之例也。至難以由歌轉支而與脂合韻者，楊雄甘泉賦威危馳回羸蛇妃眉資韻，王逸九思義乖池義政悲違黎遲飢迷懷歸啼雷韻，班固兩都賦齊徊遲涯隄猗跛韻，曹操苦寒行癡哀韻，曹丕劉勳妻王氏雜詩輝歸披韻，徐幹序征賦維獎涓栖稽歸依韻，應瑒侍五官中郎將建章臺集詩哀徊棲懷頽泥諾穉階疲微宜歸懷韻，王粲初征賦幾夷羸依曠韻，又遺數之不能盡也。支與之合或由歌轉支而與之合韻者，如素問天元紀大論隨期韻，揚雄長楊賦之虧危韻是也。脂與之合韻者，如樂府古辭食棧韻，漢武帝李夫人歌非之遲韻，王逸機婦賦，時絲脂之怡衣機維委韻，皇甫規女師箴機慈思韻，蔡邕答卜元嗣詩辭希歸韻，曹操秋胡行違治蚩韻，王粲七哀詩之期遲旗辭時茲茲韻，吳越春秋夫差內傳罪子友韻是也。至支或由歌轉支而與脂之合韻或並雜入他韻者，如列女傳魯秋潔婦頤歸思知河韻，揚雄甘泉賦威危馳回韻蛇妃眉資頤旗施沙崖韻，吳越春秋勾踐歸國外傳，子起卒裏止主使負士使里否右駭死此韻，越絕書計倪內經饑難備留能來致韻，曹操秋胡行來誰爲韻，俱可參證。

或曰所謂某韻與某韻合者蓋僅其一部分而非可以漫言通轉也。江永有云：「有數字通矣，豈一韻皆通乎？偶一借韻矣，豈他詩亦常用乎？」姚文田更爲嚴格的批評，謂古音至今日大明，然諸家之弊，見有一字而兩讀者，便謂此兩部可全通，此極謬誤。錢大昕孔廣森劉逢祿張成孫等亦有類似之陳說，可知支脂之三部之合韻，固未可輕言也。

此種駁論誠是，然須知漢代用韻本寬，與三百篇時代迥異。段玉表謂：「三百後，孔子贊易老子言道德五千餘言，用韻卽不必皆同時，漢代用韻甚寬，雖爲十七部者，幾不可別識。」（音均表一）明乎此，則孔雀東南飛一詩支脂之三部合韻，自無足怪矣。

（二）「息」在職韻，言古韻者大抵認其爲之部之入，或認其爲之蒸二部同入。古

代韵文平上去相韵者甚多，平入相韵者亦時或有之。陳第曰：「四聲之辨，古人未有，中原音韵，此類實多，舊音必以平叶平仄叶仄也，無亦以今而泥古乎？」（讀詩拙言）顧炎武音論及江永古韵標準，亦謂隨歌誦者抑揚高下，四聲可以並用。錢大昕潛研堂集及十駕齋養新錄，更謂經重異讀虛實動靜之分，皆六朝俗師所創，古人未有。黃以周主古有四聲，其釋平入相叶之理曰：「歌永言，其聲必引而長之，引而長之，則入自轉而爲去矣。三百篇去與乎上相叶，入之長言轉爲去，故亦間與平上同叶。其與平上同叶者，皆呼如去，如哈支模宵幽五部是也。（六書通故三）夫古代究有幾聲，古今平仄聲如何不同，言人人殊，姑勿深論。惟同部或同類之字，間有平入爲韵者，則例證具在，不容否認，而各古音學家，又已詳辨之也。

（三）脂之二部與魚部合韵 嚴可均曰：歌魚聲近，故魚可通歌，從歌轉可通之，可通支，可通脂（說文聲類上篇）。氏並舉詩，士冠禮，鄉射禮，悲回風，揚雄青州箴，冀州箴，易林及字迹之遞變爲證。茲於其所舉者外，略述若干例如下。九辯知譽韵，韋玄成自劾詩齊庶韵，杜篤論都賦氏奇蠹爾驢驪韵，此爲支魚二部之合，韓非子揚權篇疎閭虛園韵，淮南子原道訓譽非韵，此爲脂魚二部之合。禮運戶下俎鼓祖子下所祀韵，招魂都牛犧災韵，司馬相如子虛賦邪眾諸韵，班固郊祀靈芝歌芝園都韵，兩都賦如時裁之韵，傅毅洛都賦市雨韵，崔駰扇銘子否暑韻，吳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傳胥來武下恥事韵，此爲之魚二部之合。至三部相合或間以他韵者，如吳越春秋勾踐歸國外傳采葛婦歌台之飴思遲靠除書奇儀舒移韵，龜策傳所崧州留之怒仇謀治埃時來龜哉韵，王褒僮約籠烏鳧餘豬駒牛芻韵，楚辭惜誓濡虛輿非車墟韵，樂府清歌行愁憂周蠟秋須驅無愚時娛怡韻，吳越春秋越王無余外傳枝流休哉閭斯乎韻，越絕書外傳紀策考侯胥園誅吳夫湖韻，又父仇譽著去有內韻。外傳計倪主咎者手死子綵仇斗起母後韻，計倪內經在谷負保庚取道理韻，樂府隴西行榆隅雜殊儉不遜疎持杯厨留趨樞如韻，王逸九思愚虛蘇隅埃如由劬朝韻，曹操精列期憂居萊丘憂微韻是也。

（四）移爲施三字入支韻 顧炎武唐韻正謂唐韻五支從多從爲從麻從衆從皮從隋從奇從義從罷從禽從麗之字，古皆入歌戈韻，此說雖不誤，然周末及漢代韻文，

已越此畔界而發生歌支混淆之象。老子莊子管子韓非子楚辭呂覽及前後漢之辭賦俱可覆按。茲僅以移爲施三字言之，太招，樂府古辭滿歌行，王逸機婦賦，杜篤論都賦，朱穆鬱金賦，王粲神女賦，曹植公讌詩，徐幹爲挽船士與新妻別，劉楨失題詩，阮瑀駕出北郭門行，俱以移字入支韻（蔡琰胡笳十八拍係僞作故不列）司馬相如子虛賦，張衡西京賦，王逸九思，韋昭吳鼓吹曲，俱以施字入支韻（黃石公三略係僞作故不列）老子，枚乘上書諫吳王，白頭吟，王逸九思，古詩冉冉孤生竹，曹植玉玦賦，俱以爲字入支韻。王粲詠史詩則同篇，以移爲施入支韻。段玉裁謂第十七部（歌戈麻）與第十六部（支佳）合用最近，其入昔同第十六部，又謂芟或爲麥，鬢或爲髻，錫或作醜，輓或爲輓，弛或爲蹠，支聲，易聲，兒聲，虎聲在十六部，多聲，宜聲，也聲，在十七部，此可見次第相近合用之理。（音均表三）孔廣森謂支歌之界，其淵最早，周末川韻，卽與詩經不同。（詩聲類七）胡乘虔亦謂前儒謂音有流變，漢以後歌多轉入，然如紫古文作菴，（隋省）則支歌二類本通，又如輓或作輓，錫或作醜，……………則聲之流變已在小篆前矣。（古韻論上）

府吏得聞之上堂啓阿母（之部）兒已薄祿相幸復得此婦（之部）結髮同枕席黃泉共爲友（之部）共事二三年始爾未爲久（之部）女行無偏斜何意致不厚（侯部）阿母謂府吏何乃太區區（侯部）此婦無禮節舉動自專由（四部）吾意久懷恨汝豈得自由（四部）東家有賢女自名爲羅敷（魚部）可憐體無比阿母爲汝求（四部）便可速遣之遣去慎莫留（四部）府吏長跪告伏惟啓阿母（之部）今若遣此婦終老不復取（侯部）阿母得聞之搥床便大怒（魚部）小子無所畏何敢助婦語（魚部）吾已失恩義會不相從許（魚部）府吏默無聲再拜還入戶（魚部）舉言謂新婦哽咽不能語（魚部）我自不驅卿逼迫有阿母（之部）卿但暫還家我今日報府（侯部）不久當歸還還必相迎取（侯部）於此下心意慎勿違我語（魚部）

此段之四侯魚四部合韻應加詮釋者有二

（一）鄭庠古音辨以魚虞模歌戈麻合爲一部，蕭宵肴豪尤侯幽爲一部，顧炎武古音表析魚虞模歌戈麻爲二，而之侯韻及麻之半，附入第三部，以蕭宵肴豪幽爲第五部，而以之之半附之。尤之他半則附入支脂之部。江永古韻標準以類氏改侯從魚爲

非，而以魚模及虞麻之半爲一部，侯幽及尤虞之半又蕭宵肴豪之若干字合爲一部，蕭宵肴豪別爲一部。段玉裁音韻表以蕭宵肴豪爲古韻第二部，尤幽爲古韻第三部，侯及虞之半爲第四部，魚模及虞之半爲第五部，氏謂各部於詩經及周秦文字分用劃然，顧氏誤合侯於魚爲一部，江氏又誤合侯尤爲一部，皆考之未精，侯古音近尤，而別於尤，近尤放入音同尤，別於尤故合諸尤者亦非（音韻表一）。江有誥謂段氏以尤幽爲一部，侯與虞之半別爲一部，雖古人復起，無以易。（音學十書凡例）孔廣森亦謂幽別於宵，侯別於幽，替段氏書之。（詩聲類序）又謂侯聲清於模而濁於幽，在二部之間，今湖廣音最得似，顧氏合魚虞侯模爲一，非也；蓋侯合虞不合魚模，厚合虞不合語姥，侯合遇不合御暮，兩界秩然，開卷易曉。夫段江孔諸氏之說以律三百篇誠屬切當，但降及漢代，則此種疆界已靡漫難識。段玉裁亦謂第二第三第四第五部漢以後多四部合用，不甚區分。茲即以漢作証之。索問四氣調神大論怒秀韻，廣川王去修成歌愁聊舒韻，揚雄習嘲搜塗韻，上林苑令旅游豬憂韻，班固兩都賦衢無韻，此魚幽二部之合也。易震象傳懼主韻，索問離合真邪論處度侯路忭布故去寫韻，又怒下取韻，示從容論足著索逆韻，淮南子原道訓宿具與韻，古樂府折楊柳行趨廬韻，嚴忌哀時命垢澆淅宇雨野者耦後與韻，班固漢書敘傳侯車書儒韻，十八侯銘旅主後韻又雅旅下後韻，越絕書外傳本事吳邪侯霸韻，繁欽遠成勸戒詩士武矩垢輔語補韻，辛延年羽林郎奴都胡墟襦珠無餘廬鬪壺魚裙謳夫險區韻，此魚侯二部之合也。易豐主咎韻，梁鴻適吳詩流浮隅休秀與究留韻，曹植筮篋引謳羞酬韻，此侯幽二部之合也。樂府步出夏門行廬居扶隅俱遊愉跌韻，此魚侯幽三部之合也。其間以他韻者，如靈寶傳所塗州留之怒仍謀治埃時來龜哉韻，遠夷慕德歌部主厚雨有里母韻，索問陰陽應象大論道紀母始府韻，五過論紀裏主道禮始矣寶殆里府韻，又道口起谷理市愈得海晦韻。樂府古辭滿歌行愁憂周織秋須驅無愚時娛怡願韻。王逸九思恐虛蘇隅埃如由勅朝韻，又謾流枯諸悠昭攝憂務投韻，吳越春秋越王無余外傳枝流休哉闕斯乎韻，越絕書外傳計倪主咎者手死子綵仇斗起母後韻，樂府隴西行榆隅難殊愉不懿疏持杯厨留趨樞如夫韻，應璩三叟詩叟莠壽醜受首久韻，曹操精列期憂居萊丘微韻，越絕書計倪內經在咎負保庚取道理韻，遽數之不能終。類此之例，見

於老子莊子韓非子呂氏春秋管子及楚辭者又不計焉。

(二)母婦友久四字在周秦漢韻文多與之部字爲韻，言古詩分部者，自顧氏隄均將此四字及其他若干字劃入之部，惟詩蝦蟇二章，母與雨韻，古詩青青河畔草婦與柳隴手守韻。老子易傳，賈誼弔屈原賦，劉向九歎，張衡西京賦久與幽部之字相叶，~~蝦蟇~~或由於方音使然，而由周末至漢，則已有若干原屬之部之字，轉入幽部，固不儘上述四字爲然也。

新婦謂府吏勿復重紛紜(文部)往昔初陽歲謝家來貴門(文部)奉事循公姥進止敢
 自尊(元部)晝夜勤作息伶俜縈苦辛(眞部)謂言無罪過供養卒大恩(文部)仍更被
 驅遣何言復來還(元部)妾有繡腰襦葳蕤自生光(陽部)紅羅襖斗帳四角垂香囊
 (陽部)箱簾六七十綠碧青絲繩(蒸部)物物各自異種種在其中(中部)人賤物亦鄙
 不足迎後人(眞部)留待作遺施於今無會因(眞部)時時爲安慰久久莫相忘(陽部)
 雞鳴外欲曙新婦起嚴妝(陽部)着我繡羅裙事事四五通(東部)足下躡絲履頭上玳
 瑁光(陽部)腰若流紈素耳着明月璫(陽部)指如削葱根口如含朱丹(元部)纖纖作
 細步精妙世無雙(東部)

此段文眞元陽蒸東中諸部合韻，應詮釋之點有四。

(一)鄭庠以眞臻諄文殷魂痕元寒桓刪山仙先爲一部，東冬鍾江陽唐耕清青蒸登
 爲一部，顧炎武以東冬鍾江爲一部，陽唐庚爲一部，耕青清爲一部，蒸登爲一部，
 眞以下十四韻爲一部。江永始以眞諄臻文殷魂痕及先之半爲一部，元寒桓刪山僊及
 先之半別爲一部，其理由備詳於古韻標準。段玉裁更析眞臻先與諄文殷魂痕爲二。
 其言曰，第十二部(眞臻先)第十三部(諄文殷魂痕)第十四部(元寒桓山僊)三百篇及
 羣經屈賦分用盡然，漢以後用韻過寬，三部合用，鄭庠乃以眞文元寒刪先爲一部，
 顧氏不能深攷，亦合眞以下十四韻爲一部，僅可以論漢魏間之古韻，而不可以論三百
 篇之韻也。夷攷晚周老莊荀管楚辭呂覽及漢代樂府辭賦，元眞或元文或眞文或元眞
 文合韻者甚多，茲略舉之如下。樂府烏生聞彈丸西身天問韻，豔歌何嘗行言難關泉
 年韻，君子行然問冠履難容賢韻，吳越春秋勾踐入臣傳，齋翻問還天年懸韻，曹操
 秋胡行觀泉天韻，曹丕芙蓉池作園川天前問鮮仙年韻，曹植豫章行器田川問賢韻，又

連無年賢韻，公宴詩軒憐全篇愆然年宣言韻，送憑氏詩天年田汗煙言，校獵賦天連山旃 詳川韻，吳質答贈詩難安山臻韻，此元真二部之合也。枚乘下書諫吳王聞言韻，樂府豫章行山泉斤間端斤間端捐蟠山連韻，揚雄太玄馴賢順端根韻守贊門千韻，列女齊女徐吾頌負焉分言韻，曹植送應氏詩山焚韻，東平憲王蒼武德舞歌山文韻，此元文之合也。素問離合真邪論門神論韻，樂府雁門太守行，君門論韻，又人門年論韻，又君人韻，韋孟諷諫詩親聞韻，列女傳晉范氏母頌信民仁分韻，又趙將括母頌秦軍身存韻，又衛宣夫人頌門年渾君韻，又陳女夏姬頌，陳身臣分韻又衛二亂女頌，親奔君身韻，揚雄太玄守辰聞韻，漢書敘傳君仲民身韻，又門賢身韻，又天辛文臻昏韻，曹操陌上桑雲門魂崑君神韻，王粲從軍行津軍人勳君臣陳秦人身韻，雜詩因雲身勤韻，劉楨贈五官中郎將濱句人身勤鄰塵分奉文珍韻，應瑒門雜詩勤賽陳倫紛分羣欣珍韻，阮瑀詠史詩賓秦津人雲韻，公宴詩仁親真雲韻，此真文之合也。素問人正神明論神聞先言昏雲神原存韻，樂府董逃行山難端磷紛韻，雁門太守行冠賢門韻，又仁貧端韻，列女傳周姜后頌賢宜焉君韻，王褒洞簫賦，安胡遷堅天山淵根顛間椽誼恩然韻，傅毅洛都賦然川山前天韻，曹植牙嗟篇然聞阡淵田西真存魂山艱燭運韻，王仲宣誄宣言泉篇聞賢頌連遷艱燭鮮川權合，徐幹雜詩勤人恨緣辰韻，此真元文三部之合也。

(二)元文真與蒸東中陽合，殊為混雜，第求之漢作，多可印證。陸賈新語道基行疆量長方功望陽殃光方亡張萌崩繩衆亡韻，又降雄亡承忠明功強長方韻，是為陽東蒸中四部之合。懷慮通聽芳行兼窮亡傷衆崩長行明頁詳強中商方匡殃興韻，是為東耕陽談中蒸六部之合。越絕書外傳肥吳王占夢宮蒸南堂陽膳桐震凶從韻，是為中蒸侵陽東蒸六部之合，外傳計倪中江亡兵應降韻，是為中東蒸陽之合。同篇山神成容邈人同文合，是為元真耕東文五部之合。同篇臣功誠信韻，是為真東耕三部之合，揚雄長楊賦民爭康韻，是為真耕陽三部之合，班固兩都賦雄凌中承興公韻，是為中蒸東之合，又雍風微射稜韻是為東侵中蒸四部之合。淮南子原道訓淵雲存孔門神先韻，是為真文東三部之合。同篇勳損韻，是為東文二部之合。曹操對酒平門明頁讓訟盈成田民兄刑空終蟲韻，是為耕文陽東真中六部之合。陌上桑英泉蘭元翻千愆

韻，是爲陽元真三部之合，馬融廣成頌圖環疆乾原延城京韻，是爲元陽耕三部之合，凡此俱足參証漢人用韻之雜也。

(三)古音東陽界限甚明，顧氏唐韻正謂江韻與東冬鍾同用，南北朝猶然。唐以下始雜入陽韻，宋吳越因之有通陽之說。元周德清中原音韻乃以江陽合韻洪武正韻遂併江入陽。又謂漢人用韻已雜，東冬陽唐往往並見。後舉淮南子老子韓非子陸賈新語楚辭措誓東方朔七諫史記龜策傳，証明工功攻入陽韻。於邦字下復廣柴紹炳之說，謂他字東陽合用者甚多，然皆不可以爲據。夫不可據之以考三百篇之韻固當，(實則烈文公驅邦崇功皇志韻，卽東陽冬三部之合，顧氏非難集傳，謂公驅二字各自爲韻，江有韻不從其說，甚是。)至周末及漢代，則東陽或東中陽合韻之例，不勝枚舉，顧氏所未及舉者，如曲禮，管子白心及七臣七主，莊子天地，荀子勸學，呂覽尊師及下賢，樂成及執一又貴信等篇，素問寶命全形論及刺要論，劉向九歎，王逸九思，揚雄齋剛及太玄雜第九，玄圖第十四，班固答賓戲，泗上亭碑銘，及十八侯銘，張衡東京賦，蔡邕薩留東昏庫上里社碑及連珠，古樂府長歌行，曹操蒿里行，陳琳武軍賦，徐幹七喻，越絕書計倪內經，外傳計倪，及外傳紀策考，吳越春秋越王無余外傳，勾踐入臣傳等，俱東陽或東中陽合。江有韻謂晚周秦漢多東陽互用，孔廣森亦謂陽之與東，若魚之與侯，自漢魏之間，魚侯合爲一，東陽遂亦混合爲一，以吳越春秋龜策傳往往有之，浸假而四江全韻且淪於陽唐矣。(詩聲類三)孔氏之言較爲得之。

(四)古音蒸登原自成一部。龍啓瑞謂此部古音獨用，諸書甚明，自顧氏以來無與他部通韻者，但降及漢代，用韻甚雜，故蒸登與東唐蒸諸部不免混用，上舉之例，可覆按也。

上堂拜阿母阿母怒不止(之部)昔作女兒時生小田野里(之部)本自無教訓兼愧貴家子(之部)受母錢帛多不堪供驅使(之部)今日還家去念母勞家裏(之部)卻與小姑別淚落連珠子(之部)新婦初來時小姑如我長(陽部)勤心養公姥好自相扶將(陽部)初七及下九嬉戲莫相忘(陽部)出門登車去涕淚百餘行(陽部)

此段之部韻與陽部韻分別甚明，不容淆混。古代韻文之陽二部同用者，雖間有

之，（如九辯得彰韻，呂覽測息收量服極感車匿韻，九章行以隨韻，蔡邕議郎胡公夫人哀讚邦來韻（漢化江多轉入陽）樂府古辭方來香梁韻，）第此或由於方音，或由於古音聲母之相近，或由於字誤使然，吾人似不能據此而謂之陽之可合韻也。

府吏馬在前新婦車在後（侯部）隱隱何甸甸相會大道口（侯部）下馬入車中低頭共耳語（魚部）誓不相隔卿且暫還家去（魚部）吾今且赴府（侯部）不久當還歸誓天不相負（之部）

此段侯魚之三部合韻，例證見前按負字詩小宛生民大戴禮曾子問及吳越春秋俱與之部字韻，自王延壽魯靈光殿賦負與注韻，負字似讀如今音。

新婦謂府吏感君區區懷（脂部）君已若見錄不久望君來（之部）君當作磐石妾當作蒲葦（脂部）蒲葦紐如絲磐石無轉移（歌部）我有親父兄性行暴如雷（脂部）恐不任我意逆以煎我懷（脂部）舉手長勞勞二情同依依（脂部）入門上家堂進退無顏儀（歌部）阿母大拊掌不圖子自歸（脂部）十三教汝織十四能裁衣（脂部）十五彈箜篌十六知禮儀（歌部）十七遣汝嫁謂言無誓違（脂部）汝今何罪過不迎而自歸（脂部）蘭芝慚阿母兒實無罪還阿母大悲摧（脂部）還家十餘日縣令遣媒來（之部）云有第三郎（陽部）窈窕世無雙（東部）年始十八九便言多令才（之部）阿母謂阿女汝可去應之（之部）阿女含淚答蘭芝初還時（之部）府吏見叮嚀結誓不別離（歌部）今日違情義恐此事非奇（歌部）自可斷來信徐徐更謂之（之部）

此段應加詮釋者有二

（一）脂之歌合韻，例見前。脂歌合韻迭見於楚辭，乃楚聲之特點。移字入支韻已詳前。離儀奇三字轉入支韻，備詳唐韻正。顧氏謂自中山王馬文木賦儀字始與枝離知斯爲韻，又舉張衡西京賦彌衡鸚鵡賦及此詩爲儀字入支韻之證。中山王馬文木賦，出於古文苑，係淺人所僞託，已經前人證明。攷儀義二字古通用，周禮大司徒以儀辨等注，故書儀或爲義，杜子春讀爲儀，謂九儀。小室伯肆儀爲位，注，故書儀爲義。杜子春讀爲儀。肆師治其禮儀，注，故書儀爲義。鄭司農云，義讀爲儀。注，古者書儀但爲義，今時所謂義爲誼。典命掌諸侯之五儀，故書儀作義。鄭司農義讀爲儀。說文義，己之威儀也，從所羊，易家人豕傳，義與謂爲韻

，謂屬脂部，故知義字之音，漢初已變，(易象傳彖傳大概係漢初人所作)則儀字之轉傳入支韻，當不始於東京矣。

(二)此段中雜云有第三郎，窈窕世無雙，二句，爲陽東合韻。一段詩歌，中間以他韻者，詩三百篇時或有之。如桑中爰采唐(越)矣，沫之鄉(韻)矣，云誰之思，美孟姜(韻)矣，期我乎桑中(間韻)，要我乎上宮，(與中叶)送我乎其之上(韻)矣。思齊，惠于宗公，韻神罔時怨，神罔時恫，(韻)刑於寡妻，(間部)至於兄弟，(與妻洪)以御於家邦。(韻)生民八章首三句登升歌韻，爲登厚二部之合，中三句時祁悔韻，爲之部韻，末一句今字與首三句韻，良相自百室盈止以下六句，二句盈寧叶爲耕部韻，中三句角韻二字爲侯部韻，末一句人字與首二句盈寧二字爲真耕合韻，凡此俱可參證。若謂東陽與支之合，則殊背於音理也。

以上兩段詩，若并爲一段合韻，則爲侯魚與支(歌轉入支)之脂之合，例見前。

阿母白媒人(真部)貧賤有此女(魚部)與婦許二字隔韻，始適還家門(文部)不堪更人婦(之部)豈合令郎君(文部)幸可廣問訊(不入韻)不得便相許(魚部)

此段兩韻隔協，而訊字不入韻，第一第三第五三句爲真文二部之合，第二第四第七三句爲魚之二部之合，詩柏舟我心匪石，(魚部與席棣二字隔韻是爲魚脂二部之合)不可轉(元部)也，我心匪席，(韻)不可卷(元部)也，威儀棣棣，(韻)不可選(元部)也。頗與上段類似。訊字古有諱音，詩墓門，墓門有梅，有鴟萃止，夫也不良，歌以訊之，訊予不顧，顛倒思予。顧氏詩本音曰：釋文訊又作諱，徐音悴反，黃韻六至部中有諱字，引此詩作歌以諱止，楚辭章句引此亦作諱予不顧，兩無正四章亦以訊與退遂卒爲韻，明是諱字之誤，皇矣執訊連連，本又作諱，禮記樂記多其訊言，本又作諱。古人以二字通用，莊子虞人逐而諱之，注一作訊。文選王僧達和鄧郢王依古詩，聊諱興亡言，李善本作訊。漢書黨錮傳，帝亦頗合其占，合一作訊。荀子行遠疾速而不託訊，與偃塞忌置爲合，張衡思玄賦慎窺顯於言天兮，占水火而妄訊，與內對爲韻。左思魏都賦翩翩黃鳥，銜書來訊，與置粹溢出秩器室蒞日位爲韻。戴震論韻書中字義答秦尚書及毛鄭詩攷正謂訊乃合字之訛，王引之經義述聞已駁正其謬。要之訊與諱古可互用，訊卽有諱音，故幸可廣問訊之訊，不入韻。三百篇

交互隔協而缺一句不協者，如出車之王事多難，沔水之莫肯念亂，十月之稱維師氏，桑柔之其何能淑，板之先民有言，皆可參證也。

媒人去數日尋遣蒸請還(元部)說有蘭家女承籍有宦官(元部)云有第五郎嬌逸未有婚(文部)遣丞爲媒人主溝通語言(元部)直謁太守家有此令郎君(文部)既欲結大義故遣來貴門(文部)阿母謝媒人(真部)女子先有誓老姥豈敢言(元部)阿兄得聞之悵然心中煩(元部)舉言謂阿妹作計何不量(陽部)先嫁得府吏後嫁得郎君(文部)否泰如天地可以榮汝身(真部)不嫁餘義禮其任欲何云(文部)蘭芝仰頭答理實如兄言(元部)謝家事夫壻中道還兄門(文部)處分適兄意那得自任專(元部)雖與府吏要渠會永無緣(元部)登即相許和便可作婚姻(真部)媒人下床去諾諾復爾爾還部白府君(文部)下官奉使命言談大有緣(元部)府吏得聞之心中大歡喜(之部)視曆復開書便在此月內(脂部)六合正相應(蒸部)良吉三十日(至部)今已二十七(至部)卿可去成婚(文部)交語速裝束絡繹如浮雲(文部)青雀白鷗舫四角龍子幡(元部)婀娜隨風轉金車玉作輪(文部)躑躅青驄馬流蘇金鏤鞍(元部)齋錢三百萬皆用青絲穿(元部)雜彩三百匹交用市鮭珍(文部)從人四五百鬱鬱登郡門(文部)

此段元真文蒸四部合韻，偶見前。中間以府吏得聞之以下四句喜內二字爲韻，是爲之脂二部之合，六合正相應之應字與首段及卿可去成婚以下諸韻合，中復間以良吉三十日今已二十七兩句與七爲韻。此類間韻之例證見前，茲不贅。

阿母謂阿女(魚部)適得府君書明日來迎汝(魚部)何不作衣裳莫令事不舉(魚部)阿女默無聲手巾掩口啼淚落便如瀉(魚部)移我琉璃榻出置前廳下(魚部)左手持刀尺右手持綫羅(歌部)朝成繡羅裙晚成單羅(歌部)衫旒旒日欲暝愁思出門啼(支部)府吏聞此變因求假暫歸(脂部)未至二三里推藏馬悲哀(脂部)

此段魚歌支脂四部合韻，晚成單羅衫之衫字屬談部不能與魚歌支脂等部合韻，故應以羅字入韻。詩皇矣帝謂文王，詢爾仇方，同爾兄弟，卽以王方兄三字爲韻。(後漢書引此作同爾弟兄，殆係後人所臆改。)魚與支脂合見前。歌與支脂合又或雜以他韻而通協者，如劉向列女傳歸思知河韻，陸賈新語至德篇科差懷隨威韻，古詩冉冉孤生竹阿蘿宜陂遲輝萎韻，吳越春秋漁父歌悲爲何韻，莊子則陽知化爲罔歌韻

，皆可參證，魚歌二部漢代多合用，顧氏唐韻正曾列舉佐證，謂東京以後魚虞模歌戈麻六韻全無分別，晉宋以上始稍正之。段玉裁亦謂漢以後多以魚虞之字韻入於歌戈。

新婦識馬聲躡履相逢迎(陽部)悵然遙相望知是故人來(之部)舉手拍馬鞍嗟歎使心傷(陽部)自君別我後人事不可量(陽部)果不如先願又非君所詳(陽部)我有親父母逼迫兼弟兄(陽部)以我應他人君還何所望(陽部)府吏謂新婦賀卿得高遷(元部)磐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真部)蒲葦一時紉便作且夕間(元部)卿當日勝貴吾獨向黃泉(元部)新婦謂府吏何意出此言(元部)同是被逼迫君爾妾亦然(元部)黃泉下相見勿違今日言(元部)執手分道去各各還家門(文部)生人作死別恨恨那可論(文部)愈與世間辭千萬不復全(元部)府吏還家去上堂拜阿母今日大風寒(元部)寒風推樹木嚴霜結庭蘭(元部)兒今日冥冥令母在後單(元部)故作不長計勿復怨鬼神(真部)

此段爲元元真文西部合韻，迎與兄二字，古音入陽部。至漢代猶然。詳唐韻正。陽元真文合部，例證見前。來字與陽部字叶韻，漢代韻文中凡四見。一爲本詩，餘則爲樂府古辭方來香梁韻，薊歌向營行來行韻，(惟詩紀來字作方，廣文選行字作齊，句亦小異。)蔡邕議郎胡公夫人哀讚邦來韻。(漢代江多轉入歌)疑皆出于方音也。

命如南山石四體康且直(之部)阿母得聞之零淚應聲落(魚部)汝是大家子仕宦於臺閣(魚部)慎勿爲婦死貴賤情何薄(魚部)東家有賢女窈窕豔城郭(魚部)阿母爲汝求復復在且夕(魚部)府吏再拜還長歎空房中作計乃爾立(緝部)轉頭向戶裏慚見愁煎迫(魚部)

以詩意言，此段首二句應附于上段，但依韻言之，則應并入此段，此例已見於三百篇，不足異。之魚二部合韻者，例證見前，之緝二部合韻之例，如詩六月首章飭服熾急國韻。(江有誥依其二十一部之分法謂緝二十一之第一故得通用。若從鹽鐵論引作戒，則在本部)。思齊四章式入韻，易井九三食則汲福韻，爾雅釋訓福極德直力服急息德毒式食告則隱職鞠韻，檀弓及得息韻，管子形勢篇，立載及韻，淮

南丘略篇緝力德韻，李延年歌立國德韻，皆可證。

其日牛馬嘶新婦入青廬(魚部)蒼蒼黃昏後寂寂人定初(魚部)我命絕今日魂去
長留(幽部)攬裙脫絲履舉身赴清池(歌部)府吏聞此事心知長別離(歌部)徘徊
樹下自掛東南支(支部)

此段魚幽歌支四部合韻例證見前。

兩家求合葬合葬華山旁(陽部)東西植松柏左右種梧桐(東部)枝枝相覆蓋葉葉
交通(東部)中有雙飛鳥自名爲鸞鴛(陽部)仰頭相向鳴夜夜達五更(陽部)行人
足聽寡婦起徬徨(陽部)多謝後世人戒之慎勿忘(陽部)

此段東陽二部合韻，例證見前。

由此觀之，孔雀東南飛一詩之用韻，於漢韻固可符合也。

新時代月刊 1933 新年號 (特大本) 要目

從藝術說到劉海粟與徐悲鴻
北平文化的面面觀
文學與語言
文學的史的意義
論標點與「之」的廢止
油坊
安琪兒之消息
大學教授
出示
大寶森節
莫斯科一舞女
夜行
口號(獨幕劇)
再會(獨幕劇)
金子洋文的兩篇劇
芥川龍之介的中國墮落觀
紀念司各脫的百年祭
歌德及其戀人
詩：邵冠華，余慕陶，王一心，惠留芳，沈紫曼
「落花」好評一束
國內外文壇消息
會今可
許虛
趙景深
王墳
高植
沈從文
崔萬秋
李則綱
金丁
溫梓川
溫偉南
何家槐
谷劍塵
王紹清
幼霞
丁丁
張月超
陳普揚
徐霞村，張資平，宗白華
(詳目不及備載)

▲新時代文藝畫報

文藝茶話會在法國公園

- 1 黃女士 2 柳亞子夫人 3 柳亞子 4 會今可 5 巴金 6
- 王禮錫 7 吳曙天 8 汪亞塵夫人 9 徐仲年

柳亞子手寫詩

邵洵美之短篇

徐志摩遺像

看月樓詞稿

毛一波丁丁等之合影

張資平手札及其新居

沈從文自作封面

何家槐張若谷近影

詩人華林

崔萬秋日記一頁

崔萬秋在東京

林芙美子手蹟

林芙美子照相

邵冠華攝影

(二月底以前定閱者贈法公園之夜女明們的詩 各一冊！)

許多代傳處欠賬不付，決在本期起停寄。

價

每期兩角，全年二元四角。(郵票) 本期零售四角，定戶不加。(不收)

愛護本刊的讀者：請直接定閱！

(以前各期) 皆已售完

每月一日按期出版，定戶提前五天寄出。

上海 武定路 紫陽里 新時代書局發行 各省及南洋 皆有代售處

古代越族考上篇

羅香林

一、緒論

古代的越族，和今日廣東的漢人，雖然不能說他們完全沒有混化上的關係，然而到底屬性不同，不能把他們併爲一談。今日廣東的漢人，分福老客家廣府三系，非漢人分獠民黎民蛋民三種；非漢人的源流變革，我們且慢慢管牠，單就漢人三系而論，他們祖先的老家，大概都在長江以北；自東晉五胡亂華以後，他們迫於外患，始展轉渡江，向南遷徙；後來復經唐末黃巢變亂，南宋元人侵陵，才分路分批，或先或後的移到廣東，構成了廣府客家福老各自分佈的景况(注一)。

古時越族的地盤，不僅在廣東一地，就是今日浙江福建，以及法屬安南，都是他們的居地；戰國以後，漢民族逐漸南下，政府復常常硬把他們徙到別處去住(注二)，他們淘汰的淘汰，同化的同化，到今日，除了安南一隅，還有少數直接的子孫外，在中國他們簡直「靡有子遺」了，有之也只是與他們似相近似不相近的獠畬黎蛋罷了。要想考究他們本來的面目，只好依據前人的記蹟，或古遺的器物去摩挲，去推求；自然，要論述他那人種的體態，無論如何，還得前往安南，實地測驗，實地量度，然而這些事，到底還要依靠內地各種民族民系測驗量度所得的資料以爲比較說明，沒有比較說明，他們在人種學上的位置，終是難表露的。關於華南人種的測驗量度，去年我和美人史蒂芬生博士(Dr. P. H. Stevenson)，曾經做過一番工作，不過所曾測驗量度的人數，到底還不很多，材料不夠，不敢遽然用以比驗安南的人種，只好暫時把越族人種形態的問題擱起不談，將來也許可以補此缺憾！

古代的越人，與當時一般自稱爲中國人的，本來不是同一種屬的民族。從前的

學者，因見史記越王勾踐世家：

「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

從而遂謂古代的越人，原都是漢族的分支(註三)。不知這是一個錯誤的觀念，姑無論春秋時的越王是否真是「夏后帝少康」的子孫，就是退一步說，承認史記那段記載一點沒有傳訛或附會，然而也不能就說越國民族和中國人是同一種屬，越王勾踐，僅能代表越的執政階級，不能認是越族全體的化身，僅證明執政的人是中國人種，仍不能硬指越族全體都是中國人種。

其實古代越族之為非中國人種，乃是很明顯的事例，就是漢書作者，也不敢硬說古代的越人是中國人種。漢書地理志云：

「今之蒼梧，鬱林，合浦，交趾，九真，南海，日南，皆粵(通越)分也，其君禹後。」

這是僅指越君禹後，並不是說，凡是古代越人都是禹後，所以顏師古的注解便云：

「師古曰：越之爲號，其來尙矣，少康封庶子以主禹祠，君於越地耳，故此志云其君禹後，豈謂百越之人，皆禹苗裔？」

可見古越君主的種屬與古越民族的種屬，是絲毫不能含混的。

古越民族之非中國人種，在漢時是衆所週知的事實，故漢書嚴助傳載淮南王安上武帝書云：

「越方外之地，鬻髮文身之民也，不可以冠帶之國法度理也。自三代之盛，胡越不受正朔，非彊弗能服，威弗能制也，以爲不居之地，不牧之民，不足以煩中國也。……自漢初定以來，七十二年，吳越人相攻擊者，不可勝數，然天子未嘗舉兵以入其地也。……自相攻擊，而陛下發兵救之，是反以中國而勞蠻夷也。……夷狄之地，何足以爲一日之間而煩汗馬之勞乎？……」

又桓寬鹽鐵論備胡篇云：

「……大夫曰：往者四夷俱強，並爲寇虐，……東越東海，略浙江之南，南越內侵，……」

又同書結和篇云：

「文學曰：往者匈奴結和親，諸夷納貢，卽君臣，內外相信，無胡越之患，……
……文學曰：秦南禽勁越，北却強胡，竭中國以役四夷，人罷極而主不恤，……
……。」

可見當時一般的士夫都知道越的民族是與北方的胡人一樣的「不與華同」的異族；所以胡越二字，差不多就成爲對照的名詞了。

前年讀法人沙腕 (Edouard Chavannes) 所譯司馬遷史記 (Les Me'moires Historiques)，見其於吳太伯越王勾踐二世家所加脚註，均謂吳越之人與中國人異，自其王名的表現言之，亦渾似蠻夷民族；吳越之爭，實爲外人之爭，與中國人沒什麼關係。又謂，古時南部中國，有吳有甌，吳與日本同種，甌卽安南民族 註四。沙腕爲法國東方學家泰斗，其態度或主張，實爲當時法屬安南遠東學院 (L'Ecole Francaise d'Extreme Orient) 諸學者的代表。古代吳人與日本民族的關係，姑且留至將來再說，至於甌越與安南的關係，吳越二族與漢族的相異，那是有其強烈證據的，不過沙腕沒有一一寫出來罷了。

二、古代越族的特性

古代越族已不是漢族司種，然則他們到底是怎樣的民族呢？這就有待於考證或推求了。現在且將春秋戰國以後，一般人對於古越特性的記述，稍爲檢錄如下：

其一爲「文身斷髮」的異俗，淮南子齊俗訓云：

「三苗鬢首，羌人括領，中國冠彘，越人劉髻，其於衣服一也。(高誘注：鬢髮也。)」

「越王勾踐，劉髮文身，無皮弁擗笏之服，拘環拒折之容」

同書原道訓云：

「于越生葛絺(高誘注：于，吳也；絺細葛也。香林按：于爲干之誤)，……九疑之南，陸事寡而水事衆，於是人民被髮文身，以像鱗蟲，短絁不袴，以便涉游，短袂攘卷，以便刺舟，因之也。(高誘注：被翦也。文身，刻畫其體內，點其中，爲蛟龍之狀，以入水，蛟龍不傷也。)」

又同書秦族訓云：

「到肌膚，鑿皮革，被割流血，至難也，然越爲之，以求榮也。」

又墨子公孟篇云：

「越王勾踐，剪髮文身。」

韓非子說林上云：

「魯人身善織屨，妻善織縞，而欲遊於越，或謂之曰：子必窮矣。魯人曰：何也？曰：屨爲屨之也，而越人踐行；縞爲冠之也，而越人被髮。以子之所長，遊於不用之國，……。」

戰國策趙策云：

「被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黑齒雕題，鯁冠秫縫，大吳之國也。」

韓詩外傳卷八云：

「越王勾踐，使廉稽獻民於荆王，……使者出，見廉稽曰：冠則得以禮見，不冠不得見，廉稽曰：夫越亦周室之列封也（香林按：此是越與中國通好後所自託，非其朔也），不得處於大國，而處江海之陵，與魍魎魚鼈爲伍，文身剪髮而後處焉。今未至上國，必曰冠得禮見，不冠不得見；如此，則上國通使越，亦將別墨文身剪髮而得以禮見可乎？」

劉向說苑奉使篇云：

「越剪髮文身。」

又史記卷四十三趙世家云：

「夫剪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索隱：劉氏曰：今珠崖儋耳謂之甌人。……斷髮文身，避龍。……）」

上述各條，以淮南子所說爲最可靠；蓋淮南地方本與越境相接，而淮南王劉安又生當越族多故常自攻伐的時代，因負有守邊的重責，所以對於越族的風俗習慣能有比較清楚的認識，觀其上武帝一書，謂「淮南全國之時，多爲邊吏，巨竊聞之，與中國異，」可知其對於越族民情風土的注意了。總之「文身斷髮，」乃是古代越族一種最爲重要的特性，所以秦漢以前的學子，一提到越族，便必拿那「文身斷髮」一個屬性概括他們。

關於「文身」的解釋，據高誘注解，謂「刻畫其體內，獸其中，爲蛟龍之狀，」其功用在避蛟龍之害。這是崇拜蛟龍爲圖騰祖的遺俗，這事與古代社會制度，關係甚鉅，擬於中篇論文身被髮與圖騰遺制時，再詳述之。

其二爲「契臂」的風尚。上述史記趙世家有「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之語，而淮南子齊俗訓亦云：

「故胡人彈骨，越人契臂（注：契，刻臂出血。……契字，釋名釋書契云：契，刻也。爾雅云：契，絕也。郭註：今江東以刻薪物爲契斷），中國歃血，所由各異，其於信一也。」

「契臂」、「錯臂」，均是雕刻臂皮使現紋痕的意思。這是一種關於信約或盟誓的表示，與上述「文身」之俗全不相混；「文身」僅爲一種信仰與崇拜或敬懼的表誌，與盟誓或信仰無關。

其三爲喜食虫蛇蚌蛤的習性。汲冢周書王會解云：

「東越海蛤，（注：東越則海際，蛤，文蛤），歐人蟬蛇，蟬蛇順食之美，（注：東越，歐人也，比交州，蛇特多，爲上珍也）。姑於越納，曰姊妹珍（注：姊妹，國，後屬越）。且甌文屨，（注：且甌在越，文屨大蛤也）。共人玄貝，（注：共人，吳越之蠻。玄貝，照貝也）。」

又淮南子精神訓云：

「越人得髣蛇以爲上肴，中國得而棄之，無用。」

桓寬鹽鐵論論菑篇云：

「蓋越人美羸蚌，而簡大牢。」

此等食物，實非當時的中國人所敢問津。禮記王制云：

「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者矣。（注：雕文，謂刻其肌，以丹青塗之，正義：……雕題交趾者，雕謂刻也，題，謂額也，謂以丹青雕刻其額，非惟雕題，亦文身也）。」

按此「雕題交趾」的南蠻，亦即越之一支，史記南越傳載趙佗謝漢帝書，自稱「蠻夷大長，老夫臣佗」可知蠻越在當時是可通稱的。此種不火食的習性，實不是當時中

國人所能回頭去享受的。其實春秋戰國以後的越族，本身已經有相當進步的文教，「以火熟食」的方法，想來老早已發明了；禮記謂他們尙「不火食，」只是說有些虫蛤，他們竟不給他燒熟便拿去啖食罷了。要之古代越人的飲食習尚，是和中國人不相同的。

其四爲居住的異俗。張華博物志卷一：

「南越巢居，北溷穴居，避寒暑也。」

按巢居是指「架木爲屋」，非如一般鳥雀，作巢樹枝，以爲居止也。今日閩浙山中的畬民，亦仍有以架搭木屋爲居室者。其製，架木或竹爲屋之四週，上蓋以板，或稻草，復以木板分屋爲上下二層，上層住人，下人住畜。一則可以避去地面濕氣，二則可以保守所畜牲口。越人巢居之法，當亦如此。史記越王勾踐世家，謂勾踐和爲吳王夫差所敗，以「餘兵五千人，保棲於會稽」。司馬貞索隱引鄒誕云：「保山曰棲，猶鳥棲於木，以避害也。」吾意此處棲字，亦當解爲架木爲居，方於越族風俗相合。越於聚居的情形，淮南王安上漢武帝書，言之頗詳：

「臣聞越非有城郭邑里也，處溪谷之間，篁竹之中，……地深昧，而多水險，中國之人不知其執阻而入其地，雖百不當其一；得其地不可郡縣也，攻之不可暴取也。」

又漢書六十朱買臣傳云：

「是時東越數反覆，買臣因言：故東越王居保泉山，一人守險，千人不得上，今聞東越王更越處南行，去泉山可五百里，居大澤中」。

因爲他們都居在「溪谷之間」，「大澤之中」，地方痺濕，所以更不能不「架木爲屋」了。

其五爲命名不避祖諱的異俗。中國自西周以後，卽有避諱之制，左傳桓六年：「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可以爲證，惟越人則至春秋戰國，尙無避諱之俗。越王各代的名字，據趙曄吳越春秋的記載，有「無余」，「無任」，「無驛」，「無疆」諸名，父子祖孫，無所避諱；史記東越傳有「無諸」一名，亦不以「無」之同於祖先之名爲忌。吳越春秋的記載，雖多根據秦漢以後的傳聞，而非出於作者自身的目擊，然其所述越事，必有若干真實的素體，以爲敘述的背景，故在相當的條件之下，仍可據

以推證古代越族的景況。又據史記越王勾踐世家所記「允常」與「勾踐」二名，亦與中國人命名有別。總之，古代越族對於人的命名，是不像咱們中國的。

以上五事，爲古代越族主要屬性，也是越族所以構成的重要規準。

三、古代越族的支派及其分佈的地域

昔時越族，支派繁多，佔地至廣，凡今日長江以南，西亙滇黔諸地，皆爲越族居地，甚至今日湖北地界，昔時似亦曾爲越族所居。鍾彜佛(用蘇)粵省民族考原上篇，頗曾提述此事。文云：

「又楚世家，周成王封熊繹於荊蠻，爲楚子，入春秋時，熊通因隨侯請王室尊號，弗許。乃自立爲武王。至成王熊惲，天子乃賜胙曰：鎮爾南方夷越之亂，無侵中國。可知禹域之荆，原有越族之跡，故曰夷越。」

「國籍：史伯對鄭桓公曰：華姓夔越，不足命也。唯荆實有昭德。蓋熊繹，世孫熊羆，有惡疾，自棄於夔，夔亦越族所居，故曰夔越。」

「再考史記西南夷傳：滇君長以什數，邛都最大。漢通西南夷，以邛都爲越雋郡，殆亦因越族得名。」

「至唐有飛越，盤越，明有騰越，平越，皆在今蜀滇黔境，非名從其溯，果奚取焉？」

「由是言之，越族當日，自周以前，實已蔓延荆梁二州；迨吳楚分封後，越族乃專萃揚州東南；逮至勾踐驟吳以興，又閱七世至無疆，乃見滅於楚，然國滅而族不滅，蓋經千七百年之蕃衍，皆自爲君長，夫是以有百越之目。……史稱越國滅族散，濱居江海，或自爲君，或自爲王，以朝服於楚。可見越族之龐大，未有能或先者！」

以上所述各越，多以地名爲其支派之名，故觀其支派命名，亦可以推知當日越族佔地之廣。

此外，有所謂揚越。鍾氏考原云：「越可屬揚故史有揚越之目。戰國策，吳起爲楚收揚越。史記，秦主中夏，畧定揚越，已置郡，以謫徙民五十萬戍五嶺，與越雜處。「按此所謂「揚越」實在今日江西省境。」

亦有所謂東越者，在今日浙江省地，亦稱東甌，漢書有東越傳，記其事蹟，其他各篇如地理志及朱買臣傳，亦常提及東越景况。

又有所謂閩越者，在今日福建省地，漢初其王無諸，與東越王搖，均曾幫助各諸侯「滅秦有功。」漢高祖立爲閩越王，至惠帝復立搖爲東甌王。

又有所謂南越者，在今日廣東省地，漢初中國人趙佗，割據其地，統御其民，稱南越武王。史記漢書均各有傳。

另有所謂駱越者，在今廣東西南部及安南全境亦稱甌越或西甌。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云：「佗以此兵威財物，賂遺閩粵（通越）西甌駱，役屬焉，（師古曰：西甌卽駱越也。言西者以別東甌也）。」

史記卷四十三趙世家：

「夫翦髮文身，……甌越之民也。（索隱：劉氏曰：今珠崖儋耳，謂之甌人是有甌越。正義：按屬南越，故曰甌越。輿地志云：交趾，周時爲駱越，秦時爲西甌。斷髮文身，避龍。則西甌駱又在番禺之西。南越及甌駱，皆犛姓也，世本云越，犛姓也，與楚同祖是也。）」

駱越事蹟，不僅與古代粵史有關，且與古代蜀地亦至有關係。越史略卷一頁一（據守山閣叢書本）：

「周莊王時，嘉寧部有異人焉，能以幻術服諸部落，自稱確王，（按是雒字之誤），都於女郎，號女郎國。以淳質爲俗，結繩爲政。傳十八世，皆稱確王。越勾踐嘗遣使來諭，確王拒之。周末爲蜀王子泮所逐而代之。泮築城於越裳號安陽王，竟不與周通。」

「確王」傳世及雒蜀相爭的事實，雖不能盡信越史略之所記述，然亦不能謂其全無所因，蓋除此書以外，其他各書，尙多類似之傳說也。水經注卷三十七云：

「交州外域記曰：交趾昔未有郡縣之時，土地有雒田，其田從潮水上下，民墾食其田，因名爲雒。民設雒王雒侯，主宰郡縣。縣多爲雒將，雒將銅印青綬。後蜀王子將兵三萬來討雒王雒侯，服將雒將。蜀王子因稱爲安陽王。後南越王尉佗，舉衆攻安陽王，安陽王有神人名暹通，下輔佐爲安陽王治神弩；一張一發

，殺三百人。南越王知不可戰，卻軍位武寧縣。按晉太康記，縣屬交趾。越遣太子名始，降服安陽王，稱臣事之。安陽王不知神通人，遇之無道，通便去，語王曰：能持此弩王天下，不能持此弩者亡天下。通去，安陽王有女名媚珠，見始端正，珠與始交通。始問珠令取父弩視之，始見弩便盜，以錦截弩訖，便逃，歸報南越王，南越王遣兵攻之。安陽王發弩，弩折，遂敗。』

這是蜀與駱越，及南越與駱越的重要關係，上述記載雖不能直接全部承認，然亦不能完全認其為嚮壁虛造的說話。又舊唐書卷四十一地理志云：

「南越志：交趾之地，最爲膏腴，舊有君長曰雄王（按亦是雒字之誤），其佐曰雄侯。後蜀王將兵三萬討雄王，滅之，蜀以其子爲安陽王，治交趾。其國地在今平道縣東。其城九重，周九里，土庶蕃阜。』

可見唐時，安陽王在駱越所建設之城池尙可考見。又水經注卷三十七云：

「交州外域記曰：越王（卽南越王）令二使者典交趾九真二郡民，後漢遣伏波將路博德討越王，路將軍到合浦，越王令二使者齎牛百頭，酒千鐘，及二郡民戶口簿，詣路將軍，乃拜二使者爲交趾九真太守，諸雜將主民如故。』

此段事實，可與史記南越尉佗傳「其西甌駱裸國，亦稱王，」及漢書西南夷兩粵傳「佗以此兵威財物，賂遺閩粵，西甌駱，役屬焉」諸事實，銜接對照。總之，古代越族中，駱越一系，是值得我們注意的。

此外另有所謂山越一種，亦極可以注意。陳壽三國志吳志孫權傳云：

「建安五年，權分部諸將，鎮撫山越，討不從命。』

同書孫皓傳云：

「甘露元年，分會稽爲東陽郡，分吳丹陽爲吳興郡，以鎮山越。』

可知當時「山越」甚盛，非有鎮撫，則不聽從中國之命。其居地大約在今浙江紹興吳興一帶。徵之越絕書卷二外傳肥吳地傳第三所記：

「烏程餘杭黟歙無湖石城縣以南，皆故大越徒民也。秦始皇帝刻石徙之。』

諸語，蓋知「山越」之所由來。按烏程卽今吳興縣，與餘杭均在今日浙江錢塘道。無湖歙黟，卽今安徽蕪湖縣歙縣，或並黟縣，石城，則不知是否卽今日江西東部之石城

縣，要之當日徒民多在今日江南皖浙二地，則可無疑。此種「大越徒民」實卽「山越」的前身。孫吳以後直至隋唐，仍爲中國官民之患。陳書世祖本紀云：

「世祖以功授持節都督會稽等十郡諸軍事會稽太守。山越深險，皆不賓附，世祖分命討繫，悉平之，威惠大震。」

因討「山越」而致「威惠大震，」可知「山越」當時勢力之未可輕視。又新唐書裴休傳云：

「休父肅，貞元時，爲浙東觀察使，劇賊栗錦，誘山越爲亂，陷州縣，肅引兵破禽之。自貶平賊一篇上之，德宗嘉之。」

浙地越族，自秦漢以後，已漸與中國人互相雜處，日習漢化，而其反對中國官民的舉動，則直至李唐迄未少休，卽此一點，可知其固有族性的強烈。

四、古代越族的語言

古代越族的語言是當時的中國人所不易懂得的。劉向說苑說善篇有一段故事：「鄂君子皙(楚王母弟，官爲令尹)之泛舟於新陂之中，……越人擁楫而歌，歌辭曰：濫兮林，草濫予，昌檀澤予，昌州州，繼州焉乎秦胥胥。纒予乎，昭攬秦踰，滲提隨河湖。鄂君子皙曰：吾不知越歌，子試爲我楚說之；於是乃召越譯，乃楚說之曰：今夕何夕兮，搴中洲流。今日何日兮，得以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詬耻，心幾玩而不絕兮，知得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悅君兮，君不知！」

比較接近於越的楚人，尙不懂越音的歌唱，當時純粹的中國人那就更不容易聽懂越音的歌唱了。這是越語異於中國的一點證據。春秋經傳集解定公五年經云：

「五年春，王三月……於越入吳(杜註：於，發聲也。)」

又司馬貞史記索隱於吳世家「太伯之奔荊蠻，自號句吳」句下注云：

「顏師古注漢書，以吳言句者，夷之發聲，猶言於越耳。」

按此所謂發聲，正是越族方言發音特別的所在。大抵古越語言，多拼合不密的發音。如大夫種(文種或稱范蠡)之種，越語讀之爲諸稽郢。左傳哀公元年，「使大夫種，因吳太宰嚭以行成。」而國語吳語則謂「乃命諸稽郢，行成於吳，」可知魯語拼稱

爲「稱」的，越語或吳語實散稱爲「譁譁」。因爲聲介韻諸母多不能密拼，所以外人聽了，往往疑其輕利急速。淮南子修務訓云：

「胡人有知利者，而人謂之駮；越人有重遲者，而人謂之諛，（注：諛，輕利急，亦以多者言。諛，讀燕人言趨操，善諛者謂之諛，同也）；以多者名之。」

這是說，越人的說話，因多數都輕利急速，所以雖然間有少數重遲的人，外人亦只能稱之爲「諛」了。（上述越人對楚君子哲所唱之歌，其譯詞乃意譯，故不覺原詞之諛）。我想越語所以被認爲「諛」，必與他們發音的習慣有關，這是一種假設。

其次，從揚雄的方言看來，亦可略知越語的特點。方言卷一云：

「尤，訖，恂，展，諒，穆，信也。……荆吳淮汭之間曰展。西甌，毒屋，黃石野之間，曰穆。郭璞注：西甌，駱越別種也……」（此據明新安程榮校刊本，以下仿此。）

「頤，沈，巨，濯，訐，敦，夏，于，大也。……荆吳揚甌之郊，曰濯。」

同書卷二云：

「恒慨，蔘綏，羞釋紛母，言既廣又大也。荆揚之間，凡言廣大者謂之恒慨。東甌之間，謂之蔘綏。（注：東甌，亦越地，今臨海永寧是也。）或謂之羞釋紛母。」

卷六云：

「胥，由，輔也。吳越曰胥，燕之北鄙曰由，」

「銘，龕，受也。……揚越曰龕。受，盛也，猶秦晉言容盛也。」

「物邈，離也。楚謂之越，或謂之遠。吳越曰物。」

「緡緡，施也。……吳越之間，脫衣相破，謂之緡緡。」

卷七云：

「憐職，愛也。言相愛憐者。吳越之間，謂之憐職。」

「鈞，貌治也。吳越飾貌爲越，或謂之巧。」

「煦煨，熱也，乾也。吳越曰煦煨。」

觀上所引，可知越地方言與當時中國語言相差之遠了。揚雄（方言作者）所述的越地

，其居民雖不能盡指為當日的越族，然其語言則必雜有若干當日蠻族方言的成分，這是無可疑的。上述各條，最足令人注意者，如「蔘綏」，「菴釋紛母」，「緡緡」，「檇職」，「煦娘」諸語，查其發聲的狀況，均與中國語言相異，而另有其獨立的系統。

(未完，待續。)

(註一)參考中山大學民俗週刊第六十三期拙著廣東民族概論第二節粵省民族的成分。

(註二)參看越絕書卷二外傳記吳地傳第三，後漢書度尚傳，史記東越傳，漢書地理志。

(註三)見鍾獨佛(用蘇)粵省民族考原上篇

(註四)嚴助傳所載淮南王安上武帝書，全文甚長，當於敘述古代越族與中國一節時詳為校考。

附言：古代越族考擬分三篇來寫。上篇擬分七節：一，緒論，二古代越族的特性，三，古代越族的支派及其分佈的地域，四，古代越族的語言，五，古代越族的文化，六，古代越族與中國，七，結論。就中以第六節篇幅最長，以其問題至要緊也。中篇擬分五節：一，古代越族與吳族的異同，二，斷髮文身與圖騰遺制，三，古代越族與其他苗蠻黎蛋諸族，四，古代越族與夏禹的傳說，五，結論。下篇擬分六節：一，安南民族，二，古代越族與日本民族，三，吳越春秋的作者及年代，四，越絕書的作者及年代，五，古代越族風俗拾零，六，結論。

三國六朝支脂之三部東中二部演變總說

王 越

按此爲王君新著三國六朝韻譜彙篇，於魏晉南北朝支脂之三部東中二部之演變，有精澈認識，亟先索登於此，以餉讀者。
民國二十二年二月十五日編者識。

一、支脂之三部之演變

周秦古韻支脂之三部之分用，自段玉裁王念孫江有誥諸氏發之。已成定讞。然此三部之演變起於何時，何以切韻支脂之三韻相次？脂部之微反次於之？微與齊何時獨用？皆灰哈諸韻何時自脂之二部分出？此皆有待解答之問題。

唐寫本陸氏切韻殘卷，其韻部及部次與廣韻頗異。王國維氏謂廣韻之部次係與李舟切韻爲一系，此語甚當。但僅以支脂之三部之編次言之，則除入聲外陸李二家俱同。故舉廣韻支脂之微齊佳皆灰哈諸韻之目次，亦卽陸氏切韻之目次也。陸氏自叙其書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長孫訥言謂其韻古沿今，無以加也。余嘗遍考三國六朝詞章，知支脂之三部之演變，微齊皆灰哈諸韻之成立，皆有跡線可尋。陸氏及前此呂夏陽李杜諸家取舍容有不同，然其關於上述諸韻之分目，大抵準此，（聞有缺者，詳見魏建功氏唐王仁煦刊謬補，缺切韻目下注呂夏陽李杜諸家韻目考）而陸氏之目次（前此諸家之目次已不可考）亦順此演變而編定者也。

以諸韻分化之先後言之，則自漢末曹魏，齊皆灰哈四韻，（佳韻佐證甚少）漸與支脂之三韻分道揚鑣，至晉而大顯。此齊皆灰哈四韻，音讀差近，故區界靡漫。直至齊梁王融謝朓沈約諸人出，齊韻始完全獨用。（北朝則始自齊周）。微韻亦於此時與脂韻顯分鴻溝，王國維氏書內府所藏王仁煦刊謬補切韻後云，此書平聲一目錄脂

下注云，呂夏與微大亂雜，陽李杜別，今依陽李杜。按呂卽呂靜，晉人。夏卽夏侯詠，梁人。以切韻脂微之界限考之，則自漢至劉宋，作家用韻，此二韻幾無涯畔可言；謂呂氏韻集爲亂雜，亦固其宜。（又按四聲之說，起於周沈，呂靜晉人，其韻集頗有平仄之分，亦可怪也。）夏侯詠之四聲韻畧，殆沿其舊緒。齊梁時王謝沈諸人出，脂微之疆界始判，（齊史亦稱彼等並用宮商）。章太炎氏叙馬宗霍韻學通論，謂唐人詩歌，起貞觀迄大曆，脂微同用，係依齊梁成式。此語甚誤。齊梁時代，脂微分用甚明，其合用者爲少數之例外。袁追二字入切韻六脂，但自齊至隋，迭與微韻字同用，而絕少與脂韻字相叶，知其應入微韻。依江有誥氏之表，此二字俱爲合口三等，與微韻字之爲合口者相符。追在知紐，袁在審紐，此二紐俱不見於微韻，陸氏或前此某家，殆因聲紐關係，又因脂微本近，故移此二字以就脂韻也。自宋至隋，顏延之鮑照王融謝朓沈約諸人外，之脂二韻混用難別。北朝魏齊周亦同此趨勢。鮑顏王沈輩間亦脂之同叶，但殊罕見。）吳之韋昭，晉吳郡之二陸張翰……等，支脂之三韻較混。（今古佚叢書本廣韻有以之韻字作脂韻中字切者殆卽其遺跡）。自陳以後，皆韻與灰哈二韻始完全分用，此爲三國至隋支脂之三部演變之梗概也。餘詳各代韻譜提要，茲附錄於後。

三國

- 一、此時代承漢代餘風，支脂之三部彼此有同叶者，但此三部之大防尚在。
- 二、周秦古音之部之字，如服福幅有友右敏諸字，後代流入他韻者，此時仍與之部字同用。
- 三、祭與脂部去聲之字，殊多出入。
- 四、齊皆灰哈四韻，漸由支脂之三韻，分化而出。
- 五、支部入聲字與魚部入聲字混用。

晉

- 一、支脂之三韻之疆界猶在，齊皆灰哈諸韻與支脂之三韻分用之趨勢已顯，皆灰哈諸韻，音讀差近，故區界靡漫。
- 二、去聲霽祭合用，入聲質術薛屑合用。脂至祭三部殊淆亂。霽祭頗多與質術

薛屑同用者。

三、支部入聲字與魚部入聲字合用，已形成麥昔二韻之間架。

四、吳郡文人如陸張翰……等用韻較雜，匪特支脂之三韻較混，且與魚幽等部相出入。

宋·

一、此代承東晉之餘，支韻獨用，但脂之二韻漸呈淆亂。

二、入聲質術櫛同用，月沒同用，陌麥昔錫同用。

三、民歌用韻較雜，支與之，脂與之，頗多同用者。

四、去聲霽祭同用，一如前代。

五、謝靈運用韻特雜。

齊梁

一、此二代承宋代之餘，支韻獨用，之脂二韻甚淆混。

二、自王融謝朓沈約諸人出，齊韻獨用，不與皆灰台三韻雜。微韻獨用，不與脂韻雜。

三、去聲祭霽同用，入聲質術櫛同用，月沒同用，陌麥昔錫同用，一如宋代。

陳隋

一、此二代承齊梁之餘，支韻獨用，之脂二韻合用，齊微二韻各獨用。

二、陳代以後，皆韻與灰哈二韻分用。

三、去聲祭霽同用，入聲質術同用，月沒同用，陌麥昔錫同用，一如前代。

二、東中二部之演變

周秦古韻東中二部之分立，自孔廣森氏倡之，各家多從其說。漢代用韻過寬，此二部叶用者多。三國及晉，承此趨勢，故時亦同用。漢代東陽二部多混，晉宋以下始矯正之。中部與蒸侵二部近，尤以侵部爲然。漢代以降，蒸侵二部之字，間有轉入中部者。

劉宋之際，東中二部已淆。齊梁王融謝朓沈約諸人出，泯東中二部之界，而兼韻獨用，冬鍾二韻同用，江韻獨用。故周秦古韻東中二部之面目，至此不可復識。

詁太炎氏敘馬宗霍韻學通論，謂唐人詩歌起貞觀迄大曆，東冬鍾同用，係依齊梁成式。此語甚誤。齊梁時代東與冬鍾分用，區界甚明。紀氏沈約四聲譜致謂沈氏韻文有冬鍾同用，此由其所據之沈集，字多舛誤，故有此謬論。以余所攷，則沈氏用韻，東與冬鍾絕不相通，其同時代及陳隋諸文人，東鍾雖偶有借叶，然為絕少之例外，二者之界限，仍皎然劃一也。

由是觀之，周秦古韻東中二部之區界，至劉宋而全泯，東韻獨用，冬鍾同用，工韻獨用，則始自齊梁也。

從歷史觀點批評自由主義

鄒文海

(一)兩種不同的自由主義

朋友，你常常談自由不是？但你曾否仔細想過這個名詞的意思？你亦許以為太熟悉了，不用再去思索它的涵義；你亦許以為這太抽象了，對它的理解是不可能的。這兩種態度，實在都是不很對的。自由這個名詞，誠然太熟悉了，但它的涵義，不見得很是熟悉，它亦許太抽象了，但並不至不可理解。我們常常談言論自由，出版自由，信仰自由，但我們收拾起這許多名詞，而仔細問問這幾個名詞的解釋，以及它們所可應用的範圍，我們亦許會找到許多難以回答的問題。現在，不但我們自己要求自由，就是國家似乎亦承認我們的自由，不過一旦我們說了幾句當局以為叛逆的話，政府鐵的手腕，就要施展它壓迫的技術。而許多高談自由的人，反在那裏為政府的強力作辯護。我們能知道自由究竟是什麼東西？有人以為政府的橫暴和人民的馴伏，都是不明白自由的真義引起的。所以我在大家都熟習自由這個名詞的時候，還要來談談自由。

所謂自由，你究竟要相信西利 Seeley所說的，這是反抗政府的精神？[註1]還是相信白拉克斯頓 Blackstone所說的這是做法律所允許做的事？[註2]還是相信賴斯基 Laski 所說的這是約束的取消？[註3]還是相信白郎 M.J. Brown所說的，這是內在的

註1 Seeley: Introduction to Political Science. P.120

註2 Hadley: The Conflict Between Liberty and Equality. P.59

註3 Laski: Liberty in the Modern State, P.11

善的發育？[註4] 討論自由的理論，顯然可以分成兩派。一派代表英國傳統的個人主

義，一派代表德國哲學家集團的精神。前派所說的是一羣有系統的消極的自由，而後派所說的是單一的積極的自由。[註5]在這兩派理論之中，究竟應當聽從那一種說法？我以為在決定我們態度之先，應當先清楚這兩種主張的內容。

在政治思想中，有所謂唯心論的政治哲學。這一派人，承認國家有統一性，而個人是國家的一個分子。國家的目的是倫理的，離開國家，個人就不能達到他倫理的目的。國家的倫理的目的最高無上，個人的生活，能與國家目的相合，這個人就達到他倫理上最高的目的，也就是最自由的了，康德 Kant、黑智兒 Hegel 顧林 T. H. Green 波桑克 Bosanquet 都有這樣的傾向。他們以為國家的威權不是強迫性的，[註6]因為它的目的，和個人內在的倫理目的相同，個人的智慧發育完全，國家的目的就是他的目的，國家是非的標準就是他是非的標準。在這個時候，他是最自由的，

註4 W.J. Brown: Underlying Principles of Modern Legislation, P. 54

註5 Ruggiers: European Liberalism, translated by R. G. Collingwood pp.347-357

註6 波桑克雖以為國家的強制是種武力，但他為這種武力辯護。引其原文如下。The Theories of the first appearance, as we have Called, are characterised by accepting as ultimate the absolute and naturally independant existence of physical individual, and therefore

真意志是完全人格的表現。一個人的人格，並不是固定不變的。它和自然界中的生物一樣，時時刻刻在那裏生長，求有完全的發育。但一個人健全的發育，一定要超出他個人。我們把自我局限於小我之中，我們的人格，必不能得完全的發育；我們一定要把小我放大，把小我溶化於大社會之中，然後才能得到比較充實的生活。我們的生命這樣短促，我們的智識這樣的淺狹，我們必定要從大社會中取得以往和現在的經驗，以充實自我，放大自我。這個放大的自我的意志是真意志，是溶化於大社會中以後的自我所有的意志。這個意志是最高倫理目的之表現，是超脫一切靈魂上的束縛以後才有的意志。這個意志是最自由的，好比莊生所說的大鷗，高翔於凌

零之中，而一無阻隔的。

明白波桑克真意志的解釋以後，我們就容易明白他所以要約束偏面意志，以及他對於自由的新解釋了。真意志是超自我的意志，而偏面意志呢，乃是為種種慾望所牽制的自我的意志。真意志是超脫的，不受束縛的，而偏面意志處處受慾望的壓迫。人類既已是具有理智的動物，他就應當節制自我的偏面意志，而服從超自我的真意志。服從超自我的真意志，這是真自由，[註7]而服從自我的偏面意志，這不是自

註7 By Liberty it Mean "all of us, a casual private units, being subject to an order which Expresses, up to a certain point, the rational self or will which, as rational beings, we may assumed as imperatif." op. Cit. P.119

他一點不感覺到外來的壓迫。他們相信人不是生而自由的，人一定要經過訓練，然後才能享受真的自由。個人的生活，能和國家目的相合，自然是最自由的，而不和國家目的相合，就算不得是自由，因為他已為慾念所征服，而忘掉他倫理的目的了。這時，國家就可以強迫個人，使他回到自由的園地中去。因此，盧梭所說的強制自由，唯心論者並不以為自相矛盾的。

要了解唯心論者的強制自由，亦許還應當說一說他們真意 Real 志 Will 和偏面意志 Actual Will 的關係。自從盧梭發表全意志 General Will 和衆意志 Wil of all 的理論以後，有許多人老喜歡用這樣含糊而不容易了解的名詞。波桑克就是受他遺毒的一個人。他的真意志，可以說就是盧梭的全意志，而他偏面意志的總和，自然也就是盧梭的衆意志了。

[接註六] regarding government as an encroachment on the self and force as oppression whereas if the social person istaken as the real entity, if follows, as Rousseau points out, that force against the physical individual may become a condition of freedom. Bosanquet: Philosophical Theory of Stae. P.90

由，而是縱慾。

唯心論者的自由，完全是理性化的。他們要人類超脫小我慾念的引誘，而有箇倫理的生活。這箇倫理的生活，他們說是自由的生活。同時，因為國家有最高無上

的倫理目的，所以服從國家就變成真自由了。他們的思想，在理論這方面，並不能說沒有價值，但無形中為國家的鐵腕戴上絲絨的手套，使醜陋的酷辣的行為，有了美麗的名詞為之遮蓋，這是一般人所不能忍受的。就是唯心論者自己，他們有時也是懷疑國家是否具有倫理的目的。這種態度，在顧林的思想中最明顯的表示出來了。唯心論者當然不能埋首在他們的理想國裏面，但一旦昂起頭來看看週圍現實的世界，他們就要看見許多無辜的人民，受到國家的殺戮，許多正當的行為，為國家所禁止，他們不能不意識到強迫自由不合情理的地方。

唯心論者動輒以自由為最高目標，但他們的自由，往往就是不自由的起點。他們亦許因自己的理論而覺得政府的壓迫是可以承受了，但政府的壓迫，並不因他們的解釋而減少。他們的理論，雖可以給政府以自辯的機會，但人民之受壓迫的痛苦者，決不會受這種理論的欺騙。

站在唯心論者的對面，我們可以看見英國傳統的箇人主義者所說的自由。這一派的理論，賴斯基可以為其代表。賴斯基以為自由是得到快樂必要的條件。自由不是權利，而各色各種的權利，乃是得到自由的條件。他以為自由是種消極的東西，不受約束就是自由。他重視箇人，無論那一箇人，他相信都有特殊的經驗和特殊的箇性。國家忽畧箇人的經驗和箇性，這就是不承認箇人的存在，而以箇人為達到某種目的之工具。(註8)這種思想，我們可以說它是從顧林那裏得來的。(註9)大概

註8 Laski: Op. Cit. P.26

註9 無疑的，賴斯基的思想，有許多地方承襲顧林的學說。否認箇人的自主，即不能說他有自由，而祇能說利用他以為達到某種目的之工具，這種思想，在顧林的著作也可以找得到的。我們且看顧林的原文。The condition of making the animal contributory to human good is that we do not leave him free to determine the exercise of his power; that we determine them for him; and we use him merely as an instrument. in Green's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obligation, P. 207 這和賴斯基的口氣實在是一樣的。

賴斯基和洛克一樣，他看到政府的權力，往往有濫用的傾向，所以希望把箇人的自由來制裁政府。

英國自一二一五年大憲章成立憲以後，政府和人民，常常處於對立地位。以後洛克 Locke 穆勒 J.S. Mill 許多思想家對於人權的宣傳，更抬高了人民的地位。人民是主權者，他們的權利是神聖不可侵犯的。賴斯基雖不承認人民主權的學說，但於箇人崇高的地位，依舊極力擁護。他覺得社會的離心力，實使主持社會者自知警惕，謹謹慎慎的使用他們的權力，不使社會立刻分崩離析。賴斯基有箇基本信念，他相信執政者的權力，若不加以限制，一定要變為殘暴和專制。(註10)有權力的人，無論他怎樣的聖賢，都要為私利心所懷蔽，而侵犯無權力者的幸福。所以他在為言論自由作辯護的時候說：政府不准人民批評行政，其結果必至禁止不為政府祝頌的言論。無論那一種人，都不願意看到自己的過失，若我們予某種人以禁止批評他的權力，這就等於承認他所有的行為都是善美的，因為他再亦不會知道自己的過失了。自由，因為它有反抗性的，實在就是給有權力者的一種約束。自由主義是偏向於無政府主義的，它希望箇人自己為自己的裁判，自己選擇所願意走的途徑。政府的權力，應當放在一邊，而讓箇人自己去找尋他是非的標準。

註10 Ibid, P.49

賴斯基是這樣熱烈的提倡箇人自由，幾乎以為因箇人的自由而破壞了國家的生命，也是無所顧惜的。他說：自由使各人有利用他能力的機會。[註11] 又說：自由使各人走向他自己認為快樂的園地去。[註12] 說明顯一點，他還脫不了十八世紀理性主義的習氣，他對於自由的理論，有許多地方和傅立葉 P. P. P. Pourrier 的縱情論 Free Play of Passions 是異曲同工的。

(二)對於兩種自由理論的批評

看了上面兩種不同的主張以後，我們可以進一步討論這兩種主張的得失，這兩種主張，似乎處於兩箇極端的，一箇為政府的強力作辯護，一箇為箇人的權利謀保障。但為政府的強力作辯護，或為箇人的權利謀保障，都不是這兩種主張原來的意思。這兩種主張的動機，其實都在謀箇人和國家的正當界限。在一箇大社會之中，

箇人和箇人，箇人和國家，必然有相互的關係。但怎樣使這相互的關係適中，而使社會中有和平的生活呢？唯心論者要人民對國家屈服，而箇人主義者要國家對箇人尊重。但他們所標榜的旗幟都是自由，我們未免要為他們兩種不同的自由鬧糊塗了。

這兩種不同的理論，顯然的都有它們的長處和短處。唯心論者必須承認箇人最低度的選擇自由，正如個人主義者必須承認國家最低度的權力一樣。他們為自由作解釋時，都同樣的要碰到一種困難。他們的理論，是否可以無限制的引伸出去而沒

註11 Ibid, P.18

註12 Ibid. P.33.

有錯誤呢？波桑克雖然極力闡明服從真意志是自由，但當他看到現實的國家，他就要懷疑國家，而覺得國家未必能表現真意志了。在理想的國家中，他雖然主張絕對服從國家，但在現實的國家中，他覺得反抗國家也是可以允許的行動。同時，那箇推崇箇人的賴斯基，到底也要承認國家有干涉箇人的權力。就在他為自由辯護的書中，已經有這樣的傾向了。他雖然相信沒有責任的政府，容易變為專制的，但他亦不能否認沒有責任的人民，也可以變得專制的。權力這箇東西，足以使人放縱。國家和人民的權力，同樣需要相當的限制。國家權力的限制是人民的自由，而人民權力的限制是國家的法律。總之，波桑克和賴斯基，雖都願意走向極端的路去，但都有現實牽制他們，使他們不得不緩和自己的理論，以求與實際不相背謬。

唯心論者的基本觀點，以為倫理生活必須是自由的。但這句話得到多少事實上的證據。自由可以是善，可以為人類生活的目標，但並不一定善的生活就是自由。自由亦許不能離開倫理的觀點，但決不至惟有倫理的生活才是自由。我們為全體的利益，可以說某幾種自由是不應該有的，但這一種被禁止的自由，不能說不是自由。我們可以因某幾種行為不合於倫理目標，而禁止它的活動，但不能因此就說不合於倫理目標的行為不是自由。

唯心論者真意志的理論，實在是他們學說致命的創傷。波桑克說：服從真意志是真正的自由。但什麼地方有真意志呢？國家的意志，這完全是沒有根據的假設，

要爲現實主義者如霍布浩斯 Hobhouse 輩所譏笑的。而個人的意志，從現實的眼光看，也無所謂真意志和偏面意志的區別。霍布浩斯說的好，我們計劃全生命的過程，而預先定一個努力的方針，這是一個人的理想，並不是什麼有神秘意義的意志。若說服從個人的理想就是自由，那這個說法 and 個人主義者沒有多大的分別。個人主義者要個人服從自己的真心，去做自己願意做的事，而真心所允許的行爲，我相信和理想一定相去不遠的。如此，國家還有什麼強制個人的理由，而強制自由，必然的要變得沒有意義了。波桑克不能逃避盧梭的迷力，他於國家意志這一點，實在太受社會契約論的影響了。盧梭的全意志既不能自圓其說，波桑克的真意志，自然也要陷於同樣困難的境況。真意志的內容，既是極其飄渺，那所謂服從真意志是自由，到底有什麼意義？

我以為唯心論者最大的困難，在於如何使理想的國家和現實的國家相一致。願以爲國家應當剷除理論生活的障礙，波桑克以爲國家是真意志的表現。但現實的國家，是否能剷除倫理生活的障礙，和表現所謂真意志呢？這一問，唯心論者都林要悲觀和失望了。國家的政府，匪特沒有剷除倫理生活的障礙，有時反且自身即爲倫理生活的障礙；國家匪特沒有表現真意志，而真意志自身即是虛無飄渺的東西。由是唯心論者雖於理論上要絕對服從國家，而於現實的國家中，也不得不有叛離的行動了。

一個人的不能絕對服從國家，這是不言可喻的事實。我們應當充分了解個人主義者所說的，國家之進步，在於容納一切人私有的經驗。但是要個人絕對服從國家，這就是否認各個人的私有經驗，而要他們做成和其他人相等的分子，這不但有害，而且也是不可能的。我們生長在不同的環境之中，自然就有不同的經驗。因這種不同的經驗，而對於一事一物發生不同的見解，這對國家都是有貢獻的。我們當然沒有權利因爲某種人的意見和我們不同而取締它，這正因爲他們亦在憑了經驗發表意見，和我們的憑了經驗發表意見，並沒有什麼不同。他們的意見和我們的意見固然有很大的差異，但並裏面沒有是和非的區別。我們憑什麼說我們的意見是對的，而旁人的是錯的呢？國家的政府，分析到最後，當然也是幾個個人，他們不能憑自己的

意志來取締別人的意志，這正和我的不能憑自己的意志來取締別人的意一樣。

但是我亦不能同情於個人主義者的自由，他們把個人太看得理想化了。註 [13] 他們以為個人的真心可以做一切行為的指針。受真心裁可的行為，你儘可以膽大的做

註 [13] 蕭公權：拉基政治思想之背景第四十五註。見清華學報柒卷二期。

去，決不會有什麼錯誤。這實在不必盡辯，我們相信個人主義者所說的，所謂政府，亦即是幾個當權的個人。但當權的個人既可以假政府之名以行壓迫之實，不當權的個人，何以就不能假自由之名而為非作歹呢？當權時既可為小人，不當權時亦未必盡是君子。在過去的歷史中，個人因過分的自由而釀成大亂者，並不是少見的史例。所以羅德 Lord 說：個人主義者的自由，總難免與放縱 License 相混為一談，而放縱以後的結果，自然各行其所是，而毫無準則之可言了。

個人主義者以為真心可以做一切行為的指針，這正如唯心論者的看國家，都沒有根據事實。換句話說，他們把個人太看得理想化了。我們翻開歷史，可以看到多少觸犯法網的犯罪行為，這裏面固然有許多受了權勢者的詭害，但總不能說沒有一個是罪所應得的。我常常感覺到自己的弱點，我有時因自己的私利而咒詛國家合理的法令。旁的和我一樣的人類，我不相信他們全比我聖潔，一點不會有這樣卑鄙的行為。但在這種情形中，國家是否也要避免它干涉的態度，而放任個人呢？要說是的，我們要國家行使的職權，到處是什麼呢？我們除非不要國家，既有國家，就得稍為讓它盡一點職務！誠如法國的幾個學者所說的，國家根本是有約束的組織，我們若不能容忍一絲一毫的約束，國家就要瓦解了。註 [14]

× × × × ×

因為我們對於這兩種不同的自由的批評，我們同時亦發現了它們各自的長處。唯心論者所說的自由，雖過嫌玄虛，但他們指點出一條高貴的途徑，這是的確的。他們要人類放大自我，要人類追求理想。他們的自由，不止是身體的自由，而也是心靈的自由。人們儘可以絲毫不受外界的干涉，但心靈的不能獨立，也是真正的奴隸。在愚昧的初民社會中，從外形看，每個人都是自己的主人，但這人的意志，都十二分受物質環境的束縛，他們的行動，他們的思想，都不能跳出物質環所容許

的範圍。但是現在的人，他們從歷史的記載，知道了幾千年以來的事績，而其餘種種科學的發明，也使他們運用智慧的範圍，比較更為廣闊。現在的人，在心靈方面，不能說不比初民社會的人來的多罷？唯心論者的自由，就在使我們追求這種心靈上的自由，而自己放大自己，使自己有更自由的心靈。

我們儘可以譏笑真意志全意志這許多玄學上的名詞，但我們不能不承認自由是生長的一個觀念，人決不是生而自由的，人是一天一天在增加他的自由。一個人智慧的增加，這就是他變得更自由的證據。我們且不要嘲笑以為還是哲人弄的玄虛！我們可以想一想自己的歷史。我們在小的時候，祇知道做父母或教師所允許我們做的，但智識的增加，我們能辨別是非，知道了行為的標準，我們脫離父母教師的指導，註[14] Leyret: Govenement et le parlement, P. 7

而可以獨立行動了。我們若能得到充分的學識，我們即可以縱橫於人海之中，而與社會的風俗制度毫無抵觸。這一種自由，實在不是消極的自由所可比擬的。

就個人本身說，心靈的自由雖是極其根本的，但同時我們亦不能忘掉個人是為國家所統制的動物。國家的統制要是不合情理，則個人心靈的自由，未必即能充分的發展。在這裏，我和唯心論者有不同的見解，我不相信國家一定是剷除倫理生活障礙物的機關。說露骨一點，國家的行為，有許多且破壞了個人倫理的生活。在中國現有制度之下，任何有理智的哲學家，他未必能有心靈上的自由，這是任何人都可以相信的。到這裏，個人主義者的自由，就顯出了它的長處。他們要個人有個最大的發展他個性的空隙。他們希望國家做個消極的旁觀者，不必去干涉這樣那樣的個人生活。他們的理論，最少給國家一種警告，叫它在干涉私人活動之前，想想它的干涉是否合理，還在一個有橫暴政府的國家，尤其是有用的。現在國內的宣傳家，他們都提倡英國式的自由，這亦因為中國政治上的壓迫太利害了，我們不得不利用個人主義者的自由，來蘇解我們現在所受的痛苦。我們覺得我們寧可放縱一點，而不要過分的拘束於政府所建築的阱籠中了。

個人主義者的自由，尙有其他積極的好處。它解放個人，希望各個人的長處，發展到極點。個人主義者總覺得標準主義太抹殺了個人的天才。他們希望社會能給

個人以最大的自由，使各個人有自己的宇宙。他們希望社會中的各個人，要像山谷中的瀑布那樣奔放他們的天才，好到山麓之下來激蕩成最偉大最淵深的湖澤。他們這一種見解，不能說是太過理想的。一個戴了枷鎖的奴隸，怎樣能發揮他們的天才？而國家不合情理的法律制度，還不是戴在我們身上無形的枷鎖麼？我們在這一種法律制度之下，喘息恐尙不能，還談得到什麼發揮天才？一個最可怕的社會，莫過於太標準化的社會，我們可以在這裏發見頂有秩序的生活，但我們不能發見活躍的靈魂。唯心論者是注重於心靈自由的，但他們這種心靈的自由，我覺得應當於個人主義者所說的自由環境之下產生。

(三) 一個現實主義者所說的自由。

誠如羅德所說，個人主義者和唯心論者的供獻，並沒有使自由這個問題簡單，而或者反使它更複雜了。最近，我們看到一個自己標榜為現實主義者對於自由的解釋。這個現實主義者，我們都知道是卡特林 Catlin。

卡特林的意見，恐怕和個人主義者比較接近，他亦以為自由是不受束縛[註15]他相信人類的天性，都願意孤行自己的意志，而不受人家的牽制。但是他知道無限制

註15 In defining liberty he says it "is to execute my will unfrustrated

by others" Catlin; Science and Methods of Politics P.235.

的自由就是不自由，所以他以為要自由，必先看重人家的自由。[註16]社會不是一個人的社會，社會中的多數個人都要孤行一己意志時，這個社會一定變為異常紊亂，而得不到公衆幸福了。國家的目的，既在謀安寧的秩序，公衆的幸福，那人民自然應當犧牲少量的自由，以為得到社會利益的代價。卡特林比前人進步的地方，就在他相信自由不是權利，而是各人天性中的一種傾向。他承認自由可以犧牲，不像旁的人以為這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權利。卡特林以科學精神自負，他講的自由，畢竟亦近於現實一些。

但是我們依舊不能接受他全部的見解。我自然不必在這裏批評他經濟的政治科學觀。但我可以問：我們所能犧牲的少量自由，究竟有何限制？誠如卡特林所說，人門決不會很快樂的犧牲他的自由。[註17]犧牲的自由太多，這樣高的代價，人民

決不願意出的。而且我們不規定自由可能犧牲的程度，那不管為國家造一重強迫人民服從的壁壘。推其極，它的流弊或可與唯心論者相等，這就是說，它可以變成殘

註16 "if I am to sure of being able to have my will in certain Direction,

I must give p'edge in return that I will not interfere with the plans of other men" Ibid, P.238.

註17 Ibid 237.

暴政府的護符。再有一層，自由可能犧牲的程度，由那一個規定呢？人民要犧牲少量的自由，而政府要人民犧牲多量的自由。卡特林或者還用經濟的原則來說明，政府所供獻的社會利益多，人民所願意犧牲的自由亦多；政府所供獻的利益少，人民所願意犧牲的自由亦少。人民願意犧牲自由的程度，必定和政府所供獻的社會利益成正比例的。但社會利益並不如市場上的商品，可以拿出來給大家估價的。所謂自由的犧牲和社會利益成正比例，實在是一句很含糊的話。又有人說：卡特林非但要犧牲的自由和社會利益成正比例，並且還主張犧牲最少的自由，以得最多的社會利益。但無論如何，社會利益之是否最大，犧牲自由之是否最少，我們都是無法估計的。

卡特林的毛病，恐怕依舊和從前兩派人一樣，他有過重理性的地方。從現實的眼光看，自由不過是抽象的假設。你可以向四下找，一定找不到自由的情式，你可以向四下嗅，亦一定嗅不出自由的氣息。它好比流動的液體，把它盛在方的器皿中，這是方的，把它放在圓的器皿中，這亦就變成圓的了。那就是說，你怎樣去解釋自由，自由就會變像你所解釋的了。自由，決不是卡特林所說的是交換社會利益的代價，它變動的性質，較之市場的貨幣，自然要利害的多了。卡特林雖以現實主義者自居，但他現實的精神，恐怕和賴斯基一樣，也是不能前後一貫的。

我說了一大篇的話，並沒有說出自由是怎樣的東西，而祇批評了各家對於自由的見解。但這正是我寫這篇文章的意思。我雖承認自由這個標語 Catch word 在過去的戰功，但我不能承認這是現實的東西。奴隸的人民，雖因自由而變為稍有地位了，但我們能說出自由是什麼東西麼？從歷史這方面說，自由雖是人類的目標，但

從現實這方面說，這是空中的樓閣。我們自命為現實主義者的，儘可不必去顧念這許多空幻的名詞，而從事於制度的建設。

讀顧頡剛先生古史辨（續前）

佛 應

三、中國的古史爲什麼要我們出來辨證

中國的古史，爲什麼要人家出來辨證？這問題，若在學術研究空氣已極濃厚的國裡，當然，不必提出；可是，處在咱們什麼事情都不肯讓你稍爲如意的中國，就是研究學問，也不由你一味的去求真實，去作考信，那就不能不把牠提了出來，弄牠一個明白了；不然包管，馬上有人說你，『巧語惑人，罪不容赦』。不信，且看四五年前，上海商務印書館因爲曾聘顧先生和王伯祥先生，編印了一部國史敕本，儘是裡頭稍爲懷疑了三皇五帝的爲人，便得罪了執政的諸公，口口聲聲要罰他出筆鉅款，後來雖以吳稚暉先生的勸阻，得未被罰，僅禁止發行，然已足以證明辨證古史並不是可保沒危險的了。像我們這樣不名一文的人，如果不小心，犯上了應出罰款的罪過，那還有什麼辦法呢！所以現在，決定趕着沒有論到顧先生或與顧先生討論古史的人所提出的問題時，先把上述問題，給他解釋一下，這自然是簡單不過的！

第一，歷史的記述，開始於文字發明以後。然而今日各地所傳的古史，其記述所及的年代，普通遠在未有文字的幾千年前，以至於幾萬年前。此等無文時代的歷史，今日所能見到的記錄，都是出自後人的追記。他們所追記的東西，雖然不能說牠，竟是一無根據，然而到底不能當牠是完全真確的記錄。眼前見着聞着的事情，一經筆墨的傳述，也常覺不能十分準確，何況已是過了幾千幾萬年，展轉而又展轉的追記呢。我們讀史，除非可以不問真假，可以不管信與不信，那末，咱家自然也沒甚話可說，不然，就得對此前人追記下來的古史，不斷的加以辨證，今生不完

，還得交給後人，接着去幹，務使古史的真正面目，得以逐漸的暴露出來。我們並不是反對人家追記古史，不但不反對，而且很希望能有人把許多湮沒了的遼古事迹，都勾稽出來，加之追記。不過這裡所指的追記，並不是說遼古的事迹是可以不加考信而糊亂追記的。沒有經過考證的事迹，我以為以其隨便亂記，倒不如根本不記。中國的學者，動不動就引用傳統古史書所謂的古代事實，以比擬時事，甚者更依之以為其他學說上的論據。這樣濫用下去，其足以淆亂視聽，足以阻碍遼古真實事迹的認識，那是很明顯的。中國有不少的偽書，考其根源，都是依據疑史做的，古三墳書，偽古文尚書，及今本竹書紀年，便是其例。此等偽書，若不先從辨論古史上入手，那裡能夠查出牠們馬脚所在來呢？為矯正積弊起見，對於傳統的古史，我們不能不加以相當的辨證和抉剔。這是第一層。

第二，抑古史更有不能不由吾人出而辨證者，前人追述古史，多取材於流行的神話或傳說。此種神話或傳說，雖然各有其所以產生的背景，如果理懂得好，也還可借以認識古初一般人民的生活，然而牠的本體，到底不能與歷史相混。因為神話或傳說，原不過是初民根據其已有的知識，以解釋各種事物的一種表現，並不能說牠就是初民對於各種經歷的『自傳』，就是間有類似『自傳』的傳說，經過了若干時空的轉遞，也老早已改變牠那固有的形質了。這種材料，前代的人，許多都認牠是古初的信史，所以碰着要寫無文時代的歷史時，就毫不思索地把牠一件件的系統化起來，組織起來了。我們打開傳統的中國古史來看，許多許多的大人物，都具有半人半獸的身體，而且有時人也可以由神感或與怪物相交而出生。這些怪誕不經的偽史，一望而知是由神話附會而生的。我們研究傳統的古史，萬不能拘泥前人的解說，第一要把古史和神話或傳說的性質，辨別清楚；第二要將傳統古史中所附麗的神話或傳說提解出來，還給民俗學家，去分類考覈；第三，要在這些記錄以外，另用器物考古諸學的方法，向別的方面，認取真正的古史。若一味盲從由神話或傳說所構成的偽史，而不知尋求真實，那就只好早些謝世，早點和古人為伍去了。這是第二層。

第三，不但如此，中國傳統的古史，很有幾種是根據前代的偽書或偽文件而產

生的。關於這層，顧先生在第一冊古史辨的自序上，說得極其深切。他說「有許多偽史是用偽書作基礎的，如帝王世紀，通鑑外紀，路史，釋史所錄，……中國的歷史普通都知道有五千年，但把偽史和依據了偽書而成立的偽史除去，實在只有二千餘年，只算得打了一個對折。想到這裡不由得不激起了我推翻偽史的壯志」。由偽書或偽文件所產生的歷史，在中國，曾發生極大的影響。若不把牠掃除一下，不但可以淆亂中國的歷史和文化的統系，並且還可以阻礙學者知識的進展。我們，若是不幸一些，先給這些偽史中下了毒，那末以後要認取真的古史，就不免要為先入的成見所誤害了。拿例來說，衡岳的岫巖碑本來是好事者流偽託成的，牠的文字，只要你細加審視，便能見出牠馬腳的所在，然而，不幸得很，有許多研究古史的人，都會常常當牠是神禹的真迹。記得七八年前，當顧先生在讀書雜誌發表其關於禹的文章時，就有一位胡董人先生，服了砒霜不自知毒，硬說「本來戰國以前經傳和諸子書中，說禹的地方很多，實物也有岫巖碑等，顧先生却一概唾棄，只相信詩經和論語」。烏乎，信碑人乎，「遠隔絕域，見人家而認為已先」，不亦太可哀乎！聰明英俊之士，其受所謂禹碑者流之恩惑也，久矣乎非一日矣！我們還不出來辨論一番，心兒過得去嗎？這是第三層。

第四，還有一層，更是可惡，而不能不出來辨證。中國自春秋戰國以來，一般學子或士夫，均喜歡偽託古事，以勸世俗。凡要建立某種主張，或推行一種政策，總是喜歡先行偽託古事，引為先例，而後乃據此偽史以杜絕反對者的喉舌。後人不察，以為凡彼所述，皆是信史，附和之，擁護之，於是而中國歷史上進化的程序，便只有日就淆亂而離明白了。有些人受前代託古改制諸學者的愚弄，以為唐虞之際，真的有一個黃金般的時代，到了現在，倒退化了。自從滿清末年，南海康氏，發表一篇孔子改制考，首先論述儒家偽託古事以後，一般學子對於傳統的古史，始漸漸的變了態度。康氏是考，首證明上古的事迹，本已微茫難稽，當春秋時，商的文獻，已難徵信，至於三皇五帝，那就更難靠了。接着康氏便彙集春秋戰國諸子託古改制的事實，以襯托其說。他的結論，謂孔子曾託古以作六經，這雖然不能使人十分敬信，然而謂六經之中，實雜有不少儒家託古改制的思想，那是不容諱的。這種

爲着要謀達到某種目的而僞託成功的古史，我們真的相信牠麼？我們真的只好受人欺騙，而不能出來辨證一下麼？這樣不爭氣的人，我想現在總不應該再多有了。顧先生推翻僞古史的動機，據說是受了孔子改制考的激刺後，才發生的，就是他的工作，也有些與康氏相似。不過二人的目的卻不一樣。康氏「拿辨僞做手段，把改制做目的」，「第一步先推翻了上古，然後第二步說孔子託古作六經以改制，更進而爲第三步把自己的改制引援孔子爲先例」，這「是爲運用政策，而非研究學問」；而顧先生的目的，則是始終爲求歷史上的真實。前者不足爲法，而後者却可敬服。這是第四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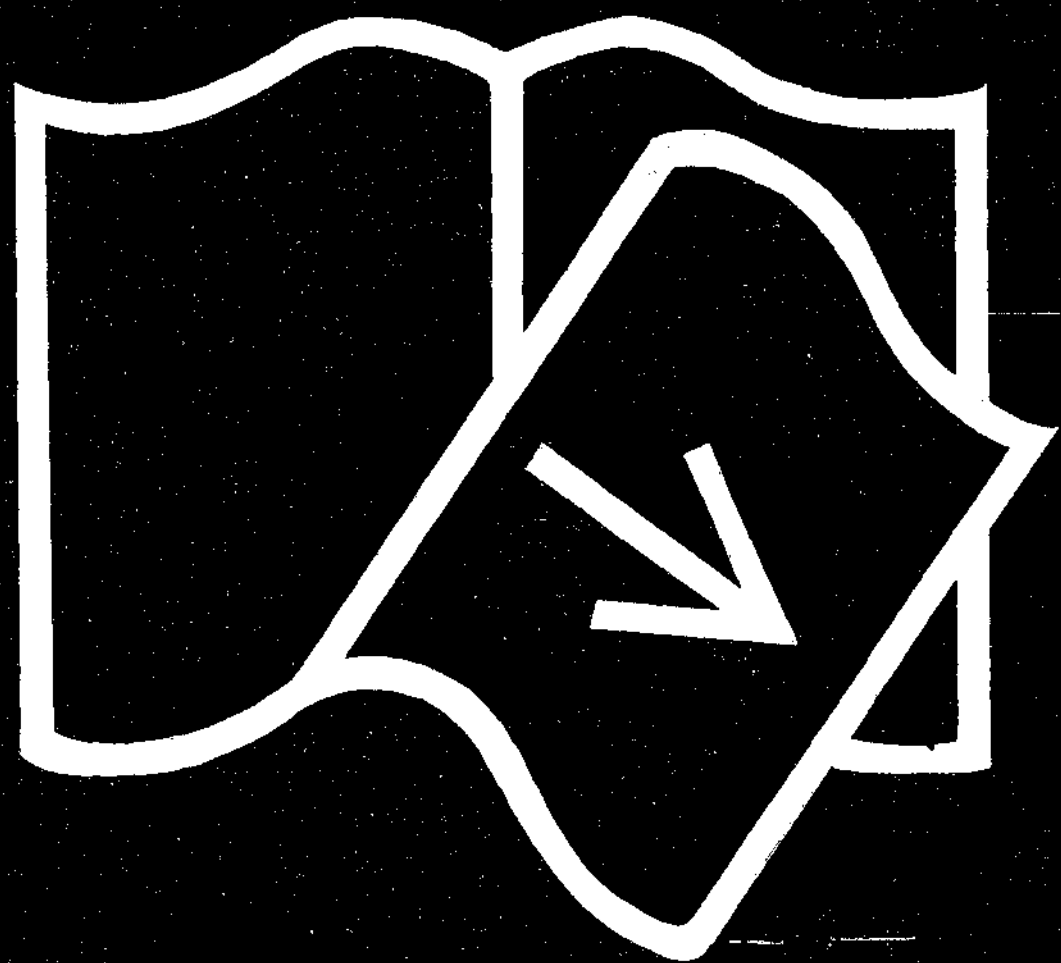
傳統的古史之不盡可信，而有待於治史之士，出而辨證，其理甚明，本可勿述。無奈，咱們中國，不知因何緣故，竟有許多學子，獨好追備古人，而不喜認取真實，偶遇好學善疑之士，於前人僞史，有所論列，輒不惜大驚小怪，來相惡罵，我故不厭其理之平常，而爲之申說於此。（待續）

※

※

※

※



原件短缺

文史學界消息

一、廣州市展覽會古物館一般概況

廣州市展覽會，經於本月十五日正式開幕，會址在廣州越秀山一帶，計分九館：一革命紀念品物館，在越秀山麓中山紀念堂右旁西樓，二古物館，在中山紀念堂左旁東樓，三民俗館，在越秀山左面山腰，四美術館，在民俗館上方，又分館一所，在正館對面二層樓上下，五工商館，在民俗館左旁，六農業館，在越秀體育場右角，七教育館，在越秀山五層樓左旁，八市政館在五層樓上下，九武備館在教育館左旁，此外尚有商品展覽售賣場一，在越秀體育場，游藝場二，在該山中腰及體育場旁邊，另有建築師劉既漂個人展覽室一，在越秀山仲元圖書館右旁馬路下首。全會佈置，雖微嫌草率無序，然其佔地之廣，出品之多，前此廣東各地展覽會所未有也。全會會長為廣州市市長劉紀文氏，另有副會長四人，即林時清，何榮，陸幼剛，胡頌棠四氏。每館設主任一人或二人，其古物館主任由謝英伯陳大年二先生担任，民俗館主任則劉萬章先生也。古物館共分八室，第八室即本所古物陳列室出品，容當另述。民俗館所陳列品物，十九皆自本所借去，亦當另述。茲就其餘各室擇其與南中國文化最有關係者，為關心吾國文物者一詳言之。

查此次陳列品物，皆以半月為期，半月後，另換他人出品陳列，其前半月各室出品，大祇各有其不同之性質，與特點。據記者所知，第一，二，三，各室，特注重古代玉器，其圭璧之佳者，直令人凝視竟日而不能去也。第四室為廣州市博物院古物部及黃花考古學院聯合出品，所陳列品物皆自廣東出土，於廣東文化關係至鉅。第五室注重磁器銅器及字畫，粵中不易得殷周吉金，自外地購渡者，難保不無些瀆贗鼎也。第六，七，二室較注重前賢字畫，及善本古籍。粵人藏善本最多者，以莫

氏五十萬卷樓爲第一，聞此次亦曾參加展覽，第未冒盡將善本出以示人耳。自記者依學術研究上之取資言之，當以第四室出品爲最有價值，自餘各室，雖其成績亦足令人敬佩寶重於無竟，然而方於第四室之能物物悉明其出土來源與意義者，自不能無遜色矣！粵人藏古玉之最富者以陳蘿生(大年)先生爲第一，所藏三代圭璧各數十事，均精絕，且發明古人用器先於禮器之定例，證據確鑿，實足以爲治古物學者，開一新徑，又證明玉笏爲石庖丁所演化，亦可謂能發前賢所未發也。第四室出品，有說明書一，謝英伯先生自撰。所述品物及事例，與南中國文化關係至大，茲摘錄如次，俾嗜古媚學之士，得參考焉！

「這一室的陳列品，爲着了支配我所認定的廣東四大文化史期的原故，一部份是我替博物院掘得的，一部份是我個人歷年搜集的，今在黃花考古學院度藏的，還有一部份是我向朋友(如關寸草君等)借來的，然後這四個史期的材料，乃能够湊集而成。我先在此說明，同時向我的朋友致謝！

(甲)廣東四大文化史期的劃分和說明。

1. 史前期 漢民族未南來之前，我們現在的廣東，完全爲多種土族的根據地，這多種土族，除了越族，已不復存留外，(或滅種，或同化於漢族)其餘黎族，瑤族，和蛋族，皆尙保存其低度的文化。不過因生存競爭，受着自然淘汰的結果，退避到海外孤島(如今日的瓊州島)及南洋羣島和深山窮谷(如廣西的瑤山和北江之八排)裏頭度他們原人的生活 and 太古的歲月。

這個史前期的文化，是與我漢族在廣東發展的中原文化，有密切關係的。可惜史料未能多得，因爲未有從事發掘各土族分布的地點的原故。這一箇史期我假定在南越帝國未建立以前無疑的，在此時期漢族已有來到廣東的或者並非少數，其間和土族的競爭亦必經過了長期的歷史，其時土族的勢力極大，因爲文化極低，尙處在石磁時代，陶器亦初發明，我漢族已進了銅器時代，有金屬武器可使用，故能够將土族征服使廣東成了我漢族的殖民地。那是我漢族多麼光榮的南征史呢！(最近歷史家認舜爲南部土族的酋長死於蒼梧之野乃是退敗而死的此說未有研究過未敢輕信總之廣東的土族曾一度進至

揚子江流域後因退敗而僅保持廣東的策源地再經我漢族南征及雜居遂更退入山海已有不可磨滅的史跡)

2. 南越期 這一期不但我漢族已逐漸南侵戰勝各土族且能建立起一個南越大帝國。那位趙佗老先生，簡直自稱為蠻夷大長，可知其已取土族酋長的地位而統治廣東，雖然這個南越帝國短期間便已崩潰惟是從那時起漢族的中原文化，便源源不斷的輸入來了。於是嶺表的文化(即大庾嶺的東南)，便依着時間進展，好像由一株古樹接駁了新枝由枝而幹，由幹而花而實。成爲我們廣東今日異樣的光榮的文化。這一箇史期是由南越國至晉室東遷止。
3. 永嘉期 自從本市展拓市區，和開築公路無意的發見了許多古塚，其中最多的又是晉塚。晉塚中的墓磚刻有「永嘉世，九州荒，如廣州，平且康」的墓磚極多，若說是同在這個永嘉年內死了許多人，恐非事實，因爲當其時我漢族的根據地——黃河流域——遭了胡族的蹂躪，那晉室已經東遷了。同時便有多數士大夫階級，爲着了謀「安居」起見，遂大舉的移殖來廣東。——大庾嶺東南——那永嘉便是他們遷徙的開始時期。因有永嘉年號的墓磚皆是特製的，並非平民埋骨之地所能有的，自永嘉以後，至隋開皇以前，真所謂「中原多故」的時期，我廣東便成爲中原士大夫階級的桃花源，他們同時帶進了許多中原文化。由今日發見晉塚分佈的地點推測起來，本市東郊一帶，即是他們安樂的住宅區。死了，便在附近營建他們中原式的墳墓，自隋朝統一中原後，此時便告終，開始了唐宋期了。
4. 唐宋期 在這兩個王朝的中間，我廣東却產生了一個南漢帝國。可說是與南越帝國前後相輝映。但在文化史上的位置觀之，這個南漢帝國，實並不算重要。因在此時期。我漢族移殖廣東的中原文化，已由「附庸蔚爲大國」。然而在另一方面觀察南漢帝國雖然沒有多大的貢獻，但是在這個時期裡頭，廣東有了一個特殊的地理上改變，就是南洋和印度的海道大通。那波斯族印度族，和南洋羣島的巫來由族，都隨着海船東來。我們的廣州便成爲他們的登岸地及居留地貿易區。同時那唐宋兩朝和南漢的皇帝因此海外通

商收入一大筆的進款。——關稅——我們廣東獲得了這意外的交通，（從前亦必有過交通。但是此時期始成有定期交通。想是航海術和造艦術有了進步之故。）我漢族的中原文化，便得到了與外洋文化接觸的大機會，結果却使漢族文化，生了大變化。尤其宗教上是在宋帝時被蒙古族的壓迫，投海殉國，保存了我漢族抵抗的精神，造成了雖敗猶榮的中世史。歸納起以上四大史期來觀察，注意點如下，那第一期——史前期是漢族文化初殖及吸收土族文化的時期。第二第三期——南期和永嘉期——是我漢族移來廣東後，逐漸發展中原文化的期。至第四期——唐宋期——是我漢族的中原文化與中亞西亞族的海洋文化構精時期。

這一室的陳列品。便截到這第四時期而止。（個人搜集和代博物院搜集都在內。）並非謂唐宋以下的古物亦屬於這四個史期。在這幾個史期所得的材料（雖寥寥無幾）就是這四個史期所經歷的時間，其所代表的，亦不算不長遠了。可惜搜集的空間是很有限制。因為我們的發掘工作。僅在市的近郊着手。有計劃的古墳發掘。還不到三次。

（乙）史料的選擇

爲着了前頭說過的四大史期，須有相當的證明，便須將歷年搜集得來的實物選擇些有來源的，即親自發掘的，或具有所信的考定的，將每一個史期，分配陳列。這些史料大都具有一期的時代性，而又具有銜接進化之嬗蛻痕迹，我本着這個原則，做我選擇的方法，所得實在無多，尤其感覺困難的是南越期這一期，最重要的古物要算是東山圭岡南越王胡塚出土的明器，可惜此塚一發見時，其遺物已被分散，其流出外國者幾十分之六七，能够零星保存的實屬無多，今幸關君寸草將其所藏借出陳列，不然則這一個史期幾陷於中斷的，此則令我又感激（對於關君）又令我慚愧，其餘各期雖亦可勉強配支起來，我很望各大藏家慨然將屬於這四史期的品物借出陳列，以充實各期的史料藉以救濟我們的寒儉，先在此拜謝了！

1. 史前期

第一號之一 雷斧 五件

(出土)廣東高雷兩州。(藏者)黃花考古學院。右雷斧之 A. B. C. 三件均屬打製的，人工極類舊石器之物。D. 件劃有強勁之線紋，E. 件之底磨平光滑，人工已大進步，且能表見其審美性，皆為新在期之物。

考雷斧又名為霹靂斧其得名當起於古代神話，至今雷州人尚信為下雨時雷神所遺落者又南洋彭亨 (Pakang) 所屬的估刺添巴靈 (Kuala Tembeling) 出土之石斧巫來由種人亦呼牠為「雷斧」(Thender bolt) 更有足資研究的，西伯利亞的土族中有名基理亞克之一族稱太古留遺的石斧為「魯意盧夫」意譯即雷斧謂天上鳴雷時落下來的(見日人鳥居龍藏所著東北亞洲搜訪記)這兩地土族南北相去甚遠但關於雷斧一物的語源和信念都與我廣州南路沿海地方的民族相同那麼我們廣東的土族在石器時期必曾此進至內外蒙古之沿海各地及不止大江南北而已此真為極有趣味的史料而為研究南中國文化的學者不可不注意的

第一號之二 有握手的石斧

(出土) 廣州市郊石牌(藏者)黃花考古學院右石斧為前兩廣地質調查所所長朱庭祐君在石牌土岡浮土上拾得贈移的當是新石器末期之物其形式和製法均與雷斧不甚相同予曾與朱君同往發見地搜求不可再得查石器發見必不止一二件因當時聚族而居石器為他們的用器其遺留必為多數如高雷兩州的雷斧所在皆有是其一例今石牌祇在浮土上發見此一件實與石器出土的慣例不符或是由別處偶然漂來的未可定因朱君審定該土岡古代曾為雨水冲刷將別處的泥土搬來發見顯然的痕跡

第一號之三 無握手的石鑿

(來源) 得自上海 (藏者)黃花考古學院

第一號之四 石刀 二件

(來源) 得自北平 (藏者)全上

右兩號石器在此附列為參考品與前第一號之一和之二比較黃河大江兩流域

之石器皆爲新石器遠在雷斧之後也

第二號 懸釜

(土土)廣州市郊 (藏者)黃花考古學院

此陶器底圓無足身有兩耳可以繫繩形製與巫來由族所用之「木扣」全同其爲當時土族之炊器無疑(參觀其他出土之陶炊器)茲將本室陳列陶炊器畧爲說明如下

廣州近郊出土之古物，以炊器爲多，百粵文化，來自中原，民族南徙，與室而行，家中長物，厥爲炊器，蓋缺此，則長途遠征，無以爲食矣，移植既定，厥居已安，從而傲製，以供日用，與其携自中原之器，或類或不類，遂成變制之形，吾人在市郊古墳中搜集之炊器，形制多與中原異，茲類別如左。

(一)無足之釜 (二)有足之釜

無足釜，復分二種，一圓底者，一平底者，圓底者，展唇巨腹，予名之曰「懸釜」，平底者，形制名稱至複雜，甗甑竈等皆屬之，然均無足而平底，予名之曰「坐釜」。有足之釜，常見者爲「鑑」，又名「鎗」，三足釜也，用以溫酒，不可多得，所謂炊器，博古圖謂，「鬻之爲器」上者甑，可以炊物，下若鬲，可以飪物，「炊」，說文，「爨也」揚子方言，「爨」齊謂之炊，徐揚之間曰飪，炊與飪，義皆熟物，孟子「以釜甑爨」，謂以釜甑而熟物也，故釜甑之屬，皆爲炊器。

釜之名至不一，其原因則由各地方言不同之故，廣雅曰，「鑊，鬲，甗，鑊，甗，釜，鎗，釜也」，茲爲研究利便起見，以釜爲各種炊器之公名，市郊出土之炊器中，釜之屬有甗，有甑，有盆，有鎗，惟甗與高，則未之見，炊器乃伴人類進化各階段而異其形制者，人類自火之發明後，即進入熟食時代，其最初之方法爲烤，直接置肉于火中，使熟，並不需調節適宜，可無失飪之慮，(參論語，失飪不食)，此炊器演進之階段也，惜此次展覽搜集未齊僅藉已得之數器，以見一斑而已。

2. 南越期

第一號之一 黃腸木刻文字三片 「甫五甫七甫十四」

第一號之二 銅羊鏡 「鑿金」

第一號之三 銅衄矛二枚 「一鑿金」

第一號之四 銅鏡 「鑿金」

第一號之五 銅泉二枚 「大半兩」

第一號之六 玉帶版 「白玉滿斑」

第一號之七 銅鏡 「子孫永樂四字」大篆

(出土) 廣州圭岡 (藏者) 關寸草

右爲南越王胡塚出土之一小部此塚明器偉奇懷麗陶玉銅器皆有木刻文字斷爲西京因其明器之多而且富推定爲南越王胡塚塚中未有碑碣查廣東發見各古塚皆未見有碑碣祇由墓磚木刻及明器之制度測定其年代此一點予考古學者極大困難

第二號 文字瓦

(出土) 東山寺貝底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廣州市之東郊，有地名東山者，南越文王胡塚，即發見于其地之一小丘，土名龜岡，黃腸題湊，西京文字，猶有存者，世乃知南服金石之不貧，民國七年，予歸自新大陸，卜居于其地之局前街，距前家發見地可里許，沿街而西，約二三百步，抵寺貝底村之梁氏宗祠，祠前有野塘半畝許，鄉人潑水蓄魚，予屋之後有田二片，亦爲梁氏鄉人植禾，臘盡，魚米已上市，則此兩處浮泥上，發見殘瓦甚多，俯拾即是，瓦之仰面，皆繩文，俯面有字，體爲繆篆，但多屬一字，連文極稀，連文中有左衣，右衣，左官，右官，等名，似屬官制，其一字者則爲製瓦工人之姓名，蓋漢制如是也，(案查梅餘，中詠古詩云，齊磚魏瓦人爭托，想見當年土木妖，自註，魏銅雀瓦色青內平，印工人姓名皆八分書，足見魏時猶存此制也)；南越國祚，雖歷年不長，然周秦之典章文物，皆隨趙氏而南，稱帝之後，必有偉

大之建築，仿自中原者，得此殘瓦發見，其故宮相去當必不遠，願以所得皆屬斷片，未能獲見全瓦之制爲恨，此二片，爲十年潘六如氏所搜拾湊合者，上拓得全瓦之縱度，爲漢尺一尺又九寸，卽今裁尺一尺又二寸，下拓半之，得全瓦之橫度，爲漢尺一尺又四寸，卽今裁尺一尺又半寸，得此二瓦，則瓦之面積可得而算矣，鄉人李隆，近復以所得一鉅瓦求售，全瓦裂爲四片，搜得其三，湊合之，形制與前二瓦無小異，惟偃仰不中繩墨，或燒製時變形，而棄置不用者耶，然瓦制之奇偉如是，自非帝王之宮，曷克有此，予喜此三瓦之幸全，足爲他日探討南越故宮遺跡者之一助也，記予得瓦之始末焉。

第三號 木塘岡漢塚明器之一部

（出土）廣州市郊木塘岡（藏者）市博物院

第四號 貓兒岡漢塚明器之一部

（出土）廣州東郊貓兒岡（藏者）市博物院

右兩塚均無意的發見爲博物院以院名義發掘惜當發見時塚中明器爲工人盜取者已無從追尋其詳見兩塚發掘報告出刊考古學雜誌創刊號

第五號 墓門磚

（出土）廣州市東郊竹絲崗漢塚（藏者）黃花考古學院

第六號 陶鈎陶壺及陶人獸俑

（出土）竹絲崗及東郊各漢塚（藏者）黃花考古學院

3. 永嘉期

第一號 永嘉磚

第二號 晉大寧塚明器

（出土）廣州西郊大刀山（藏者）市博物院

說明見廣州市西郊大刀山發掘報告書刊於考古學雜誌創刊號

第三號 泥城廢窰陶器

（出土）廣州西郊泥城（藏者）黃花考古學院

民二十年廣州西郊因建築自來水塔破土後發見陶器甚多間亦有完整者多爲器盒等小件似非一代之物釉色類龍泉因推定其地爲陶窰廢址其出土物之最古者釉色制度與晉塚明器無異此廢窰建立當遠在晉代古人之所謂標瓷及越窰遺址皆不能考見將此青釉陶器亦參考之好材料也

第四號 玉猪及石猪

(出土) 廣州市郊各晉塚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說明見中華路考古學院改組成立古物展覽會瑛齋出品說明書

第五號 泥浮屠

(出土) 白雲山羅浮山各地皆有其同時掘土最多者在光孝寺髮塔下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說明」此種小浮屠之底間有文字者類六朝造像文字年代至低亦初唐之物。

4. 唐宋期

第一號 陶蕃坊型

(出土) 廣州北郊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第二號 陶崑崙奴俑

(出土) 廣州東郊石人隆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以上兩號說明皆見中華考古學會改組成立古物展覽會瑛齋出品說明書

第三號 回教水磗

(出土) 廣東陽江縣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說明此磗爲陶器中之巨大者滿身花紋皆類回教圖案，因假定爲回教水磗容待再考

第四號 南漢鉛錢

(出土) 廣州東山及市區內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第五號 鐵香象 (出品) 未詳得之廣州市 (藏者) 黃花考古學院

說明不空三藏來華最初登岸即在廣州不空宣傳密教此鐵香象密教之法器也」

按此說明書內所述古物，僅擬陳列半月，即與其他各室古物，遷出館外。下月

如何陳列？品物如何？刻尙未探悉也。（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編者）

二、廣州市展覽會古物館本所陳列室概況

本所於一月底接得市展籌備委員會公函，徵求本所考古學會古物，送交陳列。本所以古物展覽，足以促進國人對於文物之愛護與了解，於復興民族，再造文明，關係甚鉅。經由朱主任商得鄒校長同意，將本所考古學會珍藏古物，抽調三百餘件送交展覽。當與市展古物館陳謝二主任商定，即闢第八室爲本所陳列出品之所。統計本所出品，其最足令人注意者：（1）魏晉南北朝唐宋石像，十餘件，雕刻之風尙，得以按其年代，索其底蘊，每件且有拓片照片，允爲治佛教藝術史者絕好之資料，他室出品，雖間有佛教造像，然無此鉅麗形制也；（2）宋明壁畫五件，壁畫爲吾國藝術之一，治藝術史者，建築史者，皆對之甚爲重視，南中國鮮留宋明以前建築，卽有，亦鮮以彩畫爲四壁飾者，此五方得來不易，制作亦精，故曾往古物館參觀者，無不異口同贊云；（3）羅羅文經典八冊，按此爲本所前職員楊君成志親往雲南調查羅羅民族所得珍品，年代雖不甚古，然爲中邦人字所不易觀，其足以長市民之知識，擴學人之遐思，無待論也；（4）陶俑十餘件，此類陶俑皆自華北出土，唐以前物也，其男性而武裝者，大抵皆高鼻深目胡服，此則受西域之所影響者也，其女性而唐服者，大抵肌肉豐盛，足徵李唐對於女子，俗尙肥美，此外有獅身人面陶器一，其作風當亦受之西域，信乎李唐西域化之盛行也；（5）廣東出土之陶器十數件，此雖不能謂其無相當價值，且亦允宜繼續發掘與蒐羅，然就現在所有，以比第四室聯合出品，（陳大年先生家所藏廣東出土古陶器亦甚富）則直如小巫之見大巫，此則本所以後所當特別留意以補斯缺憾者也；（6）精鈔本古籍十數種，此亦與各室之兼陳善本舊籍者不同，別室所陳，大祇以宋元本爲標準，（其有本明翻本而誤爲宋元本者另當別論）而本室則但以內容精彩而海內罕見者爲主，故所陳列者以各家精鈔及前賢手校本爲多；此外如明拓或清初拓各種不易獲見之碑刻，亦爲他室之所不見。又本所所藏古物，向不主張配以華貴裝璜，故今茲展覽，人咸稱其特別樸素云。（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編者）

三、廣州市展覽會民俗館概況

市展民俗館，凡分二室，所陳列品物，大部分爲本所民俗學會藏物，除本所出品以外，其餘各物，有自嶺南大學所借得者，多屬南洋羣島土人及朝鮮人風俗品物，雖云爲數無多，顧亦足新人耳目；亦有由該館主任劉萬章先生親往香港各地所購集者，如關於蛋民之風俗品物十數件是也；又有由本市社會局所送交者，如各種偶像是也。本所出品，總計達二千件度。其最足令人注意者，爲前本所職員楊君成志親往雲南調查羅羅民族時所獲得之羅羅民俗品物，及用器。此類器物，中土人士不易獲見，治社會人類文化民俗諸學者，皆可取以參考，誠爲本所無上鴻寶也。本所昔年並曾於廣西徠山弋獲無數關於徠俗之品物，藏本所民俗學會，後以浙江舉行西湖博覽會，徵求本所出品，經由前校長允許，將該項品物送交陳列，大爲當時社會人士所贊許。聞該項品物至今尙存杭州僑學子研討云。（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編者）

四、廣州香港一帶之收藏古物者

粵省自前清嘉道間阮元芸臺爲兩廣總督以樸學相號召後，承學之士，一變其昔日崇向詞華，或高譚性理之舊習，而群趨於潛研經史，或語言文字，歷法算述，器物考古，或其他經國救民諸學之攻討。風氣已開，成績彌著；而地連洋海，資力饒足，生活優裕，學子多能以餘力從事古物之購求與蒐訪；近十年來，益以遷土樂舍，丘嶺平郊，每出鴻物，嗜古之士，與日俱增，玩物而不少寔志，思古而益自奮勉，謂非文藝復興之一種現象，不可得也。近者廣州市展覽會，特闢館陳列古物，以提高「市的文化地位」，雖以館舍狹小，未能盡將收藏家所有者，而展覽之，然亦足以推翻「天南金石貧」之考語矣。此次古物展覽未開幕前，該館謝陳二主任，曾將廣州香港一帶度藏古物之家，詳加調查，總計達八十餘人，茲將其所得姓名及住址，轉錄如下，俾海內外考古學家有所自以訪問取資或互相參驗觀摩焉。計開：

何荔浦 愛育西街興記庄

- 何冠五 愛育西街裕興隆
劉玉湘 寶華南陸號
江霞公 河南同德里
植劍泉 小市街勝興
植子卿 小市街勝興
區夢真 中華東路四十號
黃慕韓 十二甫十五處
黃公博 十二甫十五號
馬武仲 觀音大巷晚開堂
黃詠虞 蓬萊新街一零一號
陳伯任 十五甫正街廿七號
潘蘭荃 光孝街尾鴨旦花巷
崔明三 光孝街尾鴨旦花巷潘宅轉
莫天一 十八甫馬路仁壽藥房
徐信符 小北路南洲徐寓
陳月波 東山岡嶺西二號二樓
鄧袞侯 東華路復興新街十七號二樓
蔡哲夫 東華西路四十號藪穀
李茗柯 都府街十六號
鐵 禪 花塔街六榕寺
劉耀岐 花塔街六榕寺攷古學會
趙浩公 花塔街六榕寺國畫會
李鳳廷 全 前
黃少梅 豪賢街十二號之二
關寸章 十八甫南金輪社
區克明 寶華中約十二號

- 蘇伯韶 觀音大巷蘇醫務所
黃砥江 觀音大巷蘇伯韶轉
羅孝錫 寶華正中約五號
黃子靜 三連直街尾小畫舫齋
杜仲文 都府街三號
李子雲 香港堅道李務本堂
莫幹生 香港灣仔赤雅號轉
莫鶴鳴 全 前
李秋涵 香港山材道四十四號
阮蘭蓀 香港普安燕梳公司
洪濤飛 香港油麻地敦道國民銀行
馮己千 香港干諾道四號
李尙明 香港油麻地彌敦道國民銀行洪濤飛先生轉
何藝樓 全 前
陳殿臣 全 前
曾展鴻 全 前
曾仲明 全 前
林錫疇 全 前
杜其章 全 前
王斧軍 澳門巴掌園陸號
林繼宸 澳門媽角泰信魚欄
馮季平 沙基西橋嶺南俱樂部
陳席儒 澳門南環
劉廉讓 香港堅道二十號
區伯衡 香港跑馬地景光街十九號
黃又園 省城十二甫十五號

- 林世民 十七甫太平洋正頭店
官其欽 建設廳內
林殿臣 東莞石龍
梁星五 高華里山居
謝永年 財政廳
蘇心愉 南堤海軍司令部
冼玉清 康樂嶺南大學博物館
羅元覺 寶源東二十七號
劉祿銜 長壽路必得勝
朱介如 民政廳
鄧少穆 教育廳
何伯常 十六甫東十三號
鄧子敬 沙面美孚洋行
馮翰伯 沙面亞細亞公司
陶劍秋 市政府
盧漢詠 杉木欄寶珍茶號
崔北銘 第十甫平安里
鍾陶濟 拱日西路集賢坊十號
潘六如 正舊倉巷八十二號梁宅轉交
梁 飛 舊倉巷八十二號
顏子輝 拱日西路後花園三十六號
何瑞南 長壽路長壽分局
張慕喬 河南蒙墾分局
高燕如 逢慶首約七號
麥會華 永慶三巷培正分校
李少韓 龍藏街李榮律師事務所

中山大學文史研究所 文明路

梁季寬 財政廳

黃少度 十一甫新街陸號

鄭仲眉 雅荷塘鄭壽森律師事務所

鄧君毅 惠吉西路八號二樓

李仙根 文德路蘊齋古玩店

潘定宇 光雅里八號

徐佩乘 花塔街六榕寺攷古學會

李漢禎 龍藏街六十號

羅香林 中山大學廣東通志館

黎佩詩 長壽路報界公會

胡毅生 德宣路沙和車路公司

何公阜 太平沙三十二號二樓

卓仁機 謝恩里十號

官蘊之 維新橫路十六號二樓

香翰屏 十二甫西廿一號

沙世祥 文德東六和新街六號二樓

張之英 南堤海軍司令部

鄭仰韓 沙基利商公司

此就居住於廣州香港一帶者而言之耳，其他各縣，容待查訪。（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編者）

本所民俗週刊

出版預告

本所民俗週刊，前出至一百一十期，因事中輟。茲經本所主任商得校長同意，決定復活，內容性質，畧與舊刊相仿。第一百十一期（即復活後第一期）經於日昨付印，聞不日即可出版問世云。